



2014

年 度 業 績 報 告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WEST CHINA CEMENT LIMITED

(於澤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編號94796)
股份代號：2233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財務摘要
- 4 業務回顧
- 8 大事紀要
- 9 主席報告
-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4 企業管治報告
-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37 董事會報告
-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 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 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 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2 本集團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陝西省
西安市
長安區航天基地
神舟四路336號
堯柏研發培訓中心

註冊辦事處

47 Esplanade
St Helier
Jersey JE1 0BD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12樓1室

公司網站

www.westchinacement.com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繼民(主席)
馬維平(總裁)
王建禮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
Franck Wu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
黃灌球
譚競正

公司秘書

陳兢修 HKICPA

法定代表

馬維平
陳兢修 HKICPA

審核委員會成員

李港衛(主席)
黃灌球
譚競正

薪酬委員會成員

譚競正(主席)
張繼民
黃灌球
李港衛

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繼民(主席)
李港衛
譚競正

獨立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1期35樓

澤西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mputershare Investor Services
(Channel Islands) Limited
Ordinance House
31 Pier Road
St Helier
Jersey JE4 8PW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西安銀行

財務摘要

人民幣百萬元(除另有指明外)	截至	截至	變動百分比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水泥銷售量(百萬噸)	17.0	17.6	(3.4%)
水泥及熟料總銷售量(百萬噸)	17.7	18.2	(2.7%)
收益	3,883.4	4,167.8	(6.8%)
毛利	598.1	729.3	(18.0%)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包括扣除優先票據贖回成本)	996.9	1,193.2	(16.5%)
就外匯差額及優先票據贖回成本調整的溢利	137.0	309.5	(5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5.9	378.3	(90.5%)
每股基本盈利 ⁽¹⁾	0.8分	8.3分	(90.4%)
中期股息	無	無	無
擬派末期股息	0.2分	2.0分	(90.0%)
毛利率	15.4%	17.5%	(2.1個百分點)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25.6%	28.6%	(3.0個百分點)

	於二零一四年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值	10,768.0	10,664.7	1.0%
債務淨額 ⁽²⁾	3,409.6	3,406.8	0.1%
淨資產負債比率 ⁽³⁾	68.0%	67.0%	1.0個百分點
每股淨資產	111分	112分	(0.9%)

附註：

- (1) 跌幅主要由於年內就償還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支付提早贖回溢價人民幣92,200,000元所致。此外，與本集團優先票據相關的未變現外匯虧損為人民幣5,3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外匯收益人民幣72,800,000元。
- (2) 債務淨額相等於借款總額、中期票據及優先票據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 (3) 淨資產負債比率以淨債項對權益計量。

業務回顧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陝西省的領先水泥生產商之一，在陝西省東部及南部享有主要市場地位，亦積極開拓新疆市場。本集團在新疆及貴州市的兩條全新生產線均接近建設完成，將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全面投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產能達23,700,000噸。連同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落成的兩條全新生產線，本集團將有合共十九條新型乾法水泥生產線，在陝西省、新疆省及貴州市的水泥總產能分別達21,100,000噸、4,100,000噸及1,800,000噸，使集團二零一五年的水泥總產能達27,000,000噸。

在中國政府的「西部大開發政策」(繼續作為第十二個五年發展規劃的關鍵重點)的驅動下，本集團水泥生產以中國西部的經濟發展為契機，致力滿足陝西、新疆、貴州及中國西部的發展需求，提供水泥產品予基礎設施、城市及農村建造市場。本集團的水泥產品被用於各種基礎設施項目，如公路，鐵路，橋樑，水電站，水利及調水項目。本集團亦專注滿足中國西部的城鄉發展需求，這地區現正進行快速的城市化和人口遷移，並伴隨着住房及社會基礎設施的發展。



陝西省



業務回顧

新疆省



貴州省



本集團致力鞏固其在陝西省東南部核心市場的地位，其在該區已建成或收購有利位置的廠房，讓集團得以在陝西省取得領先市場地位，並受惠於因運輸成本高昂所造成的高市場門檻。本集團的佈局讓本集團得以受惠於水泥行業現時的整合階段，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於渭南地區進行的收購亦令本集團鞏固其於西安城區市場的地位。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進軍新疆，以及本年度在中國西南部貴州省開拓的業務，均標誌著「西部大開發政策」帶來的進一步大幅增長的良機。

節能減排是水泥產業日益重要的議題，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制訂各種環保方案，並將繼續如是。本集團所有生產設施均為新型乾法生產線，廠房均毗鄰石灰石採石場，並在許多廠房使用了傳送帶，務求盡量減少污染及節省運輸成本。本集團的餘熱回收系統裝機率已超過80%，降低電耗約30%，及每年每百萬噸水泥二氧化碳排放量減少約20,000噸。本集團在陝西省的生產線已全線安裝脫硝(De-NOx)設備，令每噸熟料氮氧化物排放量減少約60%，使氮氧化物排放達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實施的新環境保護排放標準。集團若干廠房亦已進行改建工程，使符合新訂的懸浮粒子排放標準，而其餘廠房亦早已符合該等新訂標準。於二零一四年年初，集團完成裝設陝西省及中國西北地區首項營運污泥處理設施，將用於焚化西安及咸陽城區的工業和市政污泥。

大事紀要

年份	事件	年末產能 (百萬噸)
二零零四年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在蒲城開始興建首個新型乾法生產設施。該廠房於二月投產。	1.4
二零零六年	本集團於十二月在倫敦證券交易所的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籌集22,000,000英鎊。	1.4
二零零七年	本集團於西安藍田建設第二個生產設施。兩條生產線分別於五月及八月投產。	3.6
二零零八年	本集團成功完成60,000,000美元銀團貸款。	3.6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的安康旬陽生產設施於一月投運，建立本集團於陝西省南部的核心市場。 本集團的首個收購事項(商洛地區的鎮安及丹鳳廠房)於八月及十二月完成。	8.5
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於漢中洋縣及勉縣廠房的兩條生產線分別於一月及七月投產。 於三月償還60,000,000美元銀團貸款。 於八月，本集團由倫敦證券交易所的另類投資市場除牌，並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籌集1,600,000,000港元。 渭南蒲城2號線於九月投產。本集團於十二月收購安康江華廠房，於陝西省南部建立領先市場地位。	12.5
二零一一年	本集團成功發行400,000,000美元的五年期優先票據，年利率為7.5%。 本集團透過於五月收購和田地區的和田廠房，於新疆建立了首個生產基地。本集團亦宣佈於新疆省和田地區興建于田廠房。 本集團於漢中地區的第三間廠房漢中西鄉廠房於五月投產。 本集團於五月收購渭南韓城廠房。	16.2
二零一二年	本集團的商洛丹鳳2號線於四月投產。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及六月，收購渭南實豐廠房及渭南富平廠房，為陝西省供應整合過程的一項重要行動，鞏固其於西安市場的地位。 新疆和田的于田廠房於八月竣工。	23.7
二零一三年	本集團於三月成功發行人民幣800,000,000元的年息率6.1%三年期中期票據，所得款項大部分用作再融資短期銀行借款。	23.7
二零一四年	本集團於一月完成藍田水泥窯污泥處理設施一期工程，是陝西省以至中國西北部首個同類設施。此項工程標誌著本集團在持續推動制訂環保方案方面邁出了重要的一步，並為本集團帶來新收入來源。 本集團成功發行400,000,000美元年利率為6.5%的五年期優先票據，以悉數贖回先於二零一一年發行的優先票據。	23.7
二零一五年	產能達1,500,000噸水泥的新疆伊犁廠房及產能達1,800,000噸水泥的貴陽花溪廠房經已竣工，並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開始全面投運。	27

主席報告

「陝西南部年內表現出眾，足證本集團水泥資產具備卓越的品質和地理位置」

張繼民
主席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包括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業績

二零一四年，受惠於本集團陝西南部（陝南）核心市場的策略得宜，正當陝西中部（關中）價格競爭激烈兼平均售價（「平均售價」）疲弱之際，本集團仍能於陝南享有理想的平均售價。本集團水泥及熟料銷售量由二零一三年的18,200,000噸輕微減至二零一四年的17,700,000噸。本集團的平均售價受關中市場價格不穩拖累，並因此導致毛利較二零一三年下跌18%。儘管如此，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繼續維持雄厚現金流，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接近人民幣1,000,000,000元。然而，股東應佔溢利大不如前，主要由於就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見下文所述）的贖回成本，加上優先票據的匯兌損益由二零一三年的大額收益一變而成為二零一四年的小額虧損人民幣35,900,000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8分。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02元。儘管本集團淨利潤遠低於二零一三年，董事會認為有必要宣示其致力保持股息率水平與往年一致。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分派予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二零一四年摘要

雖然二零一四年陝西省的經營環境仍然嚴峻，惟本年度有一重要特點，即陝南與關中市場的表現涇渭分明，前者業務仍然興旺，而後者則競爭劇烈。本集團在陝南享有較高市場佔有率，市場供應亦較穩定，故當地業務受惠於本集團合宜的核心市場策略，年內平均售價及利潤率均表現優異。該地區需求情況仍然理想，主要由於基建市場漸露起色。相對而言，關中市場遠較棘手，儘管基建市場逐漸改善，抵銷住宅市場的弱勢，令需求保持合理水平，惟區內仍然受供應過剩困擾，導致高度價格競爭，尤以二零一四年第三季最為明顯，其間平均售價跌至極低水平。本集團面對關中業務的嚴酷狀況，幸而獲陝南地區業務的支持，得以產生約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充裕現金流。

財務方面，二零一四年九月進行的優先票據再融資為本集團年內的重要舉措。本集團發行400,000,000美元優先票據（二零一九年九月到期，息率6.5%），其所得款項淨額用作贖回本集團現有400,000,000美元的7.5%優先票據（二零一六年一月到期）。雖然贖回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涉及接近人民幣100,000,000元的贖回費用，對淨利潤造成影響，惟本集團認為行動時機合適，能確保債務組合穩定，並可以低利率將債務期限延展至二零一九年。

集團位於新疆及貴州省的兩座新廠房亦於二零一四年接近落成。新疆伊犁廠房將本集團於新疆的水泥總產能提升至超過4,000,000噸，而貴州花溪廠房的總產能達1,800,000噸，當兩座廠房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全面落成，本集團水泥總產能將達到27,000,000噸。展望未來，本集團未有其他水泥廠建設計劃，資本開支將較先前各財政年度大減。

管理層變動

二零一五年年初，本集團管理層有多項變動，董事會認為這些舉措對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專業化大有裨益，更令董事會增添國際專業知識。首先，本人熱烈歡迎馬維平博士出任本集團新任總裁及執行董事。馬博士於美國及中國有多年行業知識，曾於豪瑞集團(Holcim)及拉法基任職，並經營意大利水泥集團的中國業務。隨著本集團從意大利水泥集團收購富平水泥廠後，馬博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加入董事會成為非執行董事，自當時起，董事會及本人即與馬博士合作無間。我們深慶獲馬博士出掌集團總裁，為此要職注入豐富行業經驗。另外，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田振軍先生及羅寶玲女士多年對本集團的貢獻致以衷心謝意。我們祝願羅女士前程錦繡，亦期待田先生續任堯柏特種水泥集團有限公司(集團的中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董事，繼續給予我們指導和支持。

環境保護方案及安全

本人亦欣然報告本集團於節能減排工作方面更進一步。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完成於陝西省所有廠房安裝脫硝(「De-NOx」)及懸浮粒子設備，完成升級工作以符合中國陝西的新排放標準。此外，本集團於新疆及貴州省的兩座新廠房已預先安裝相關設備，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完成新疆南部廠房的最終設備安裝程序。

本集團亦於二零一四年開展藍田水泥窯污泥處理設施(「該設施」)一期的營運。該設施於二零一四年處理少量有害及市政廢物，並自多家工業企業投得多份廢物處理合約，包括三星(中國)半導體有限公司。該設施第二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竣工，屆時，該設施的廢物處理能力將每年超逾200,000噸。該設施屬新業務分支，並可望於二零一五年及今後貢獻更多利潤及提升重要性，而本集團目前正在規劃於富平水泥廠建設市政廢物處理設施，以期往後在其他廠房進一步引入設施。

職業健康及安全程序於二零一四年日益受到重視。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檢討及更新其內部環境、健康及安全指引，並在本集團戰略夥伴及股東意大利水泥集團支持下，開展可持續安全發展項目第二期。有關工作將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開展項目第三期後延續。

主席報告

二零一五年展望

本集團深信二零一五年的銷售量及盈利能力必定有所改善。新疆及貴州市的兩座新廠房將於第一季末前全面投產，而我們期望該等廠房於二零一五年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產量。陝南市場依然活躍，本集團預期可於區內維持優越平均售價及利潤率。陝南基建需求前景仍然樂觀，我們預期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會有更多項目上馬。至於供應嚴重過剩的關中地區，本集團特別強調，當地於可見將來並無在建或計劃新產能。二零一五年，業界及政府均極力鼓勵生產商進一步整合及基於環保考量關閉競爭力不足的生產商，有關進程的推進很可能令價格於二零一五年及往後回穩。雖然住宅建築工程顯著放緩，惟陝西省及中國西部的整體基建市場自二零一二年以來已大有改善，而我們預期此趨勢將會持續，尤其政府很可能於未來數個月發表「絲綢之路經濟帶發展」重大政策（「絲綢之路政策」）的進展及詳情。

絲綢之路政策對本集團新疆產能亦有重大意義。該區業務至今表現稍遜，惟絲綢之路政策擬大幅發展新疆，特別是連接中亞及南亞的主要交通路線。本集團於新疆南部及北部近哈薩克斯坦邊境的廠房位置優越，可盡享交通路線發展帶來的益處。

於新疆伊犁及貴州花溪的新廠房落成後，本集團暫無計劃進一步擴張產能，而優先票據再融資令本集團大部分債務的到期日延至二零一九年，故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將轉而集中以下方向。首先，本集團將嘗試維持於陝南的市場領導地位，並促進關中的價格進一步回穩。另外，廢物處理將成為主要焦點，目前已計劃建設更多設施。相對於建造水泥廠，此業務分支所需資本開支較小，但盈利能力頗高，增長前景樂觀。最後，隨著二零一五年及往後的資本開支預期將減少，本集團會專注利用自由現金流減低負債水平。本集團相信，此重點將有助提高藉位置優越的水泥廠資產獲取更佳回報，並在業務及財政方面做好準備，以於中國水泥行業進一步整合過程中獲利。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於二零一四年為集團付出努力的管理團隊、僱員、往來銀行及顧問致謝。本人亦謹此感謝股東過往及未來給予集團持續的支持。

主席
張繼民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的發源地陝西省及另一市場新疆自治區的經營環境依然艱鉅。雖然業務於本年度上半年略見起色，平均售價有所反彈，惟在第三季淡季影響下，陝西中部地區（「關中」）價格競爭再度加劇。儘管平均售價於第四季稍有回升，惟價格競爭對本集團年內整體收益及毛利率造成打擊。本集團過去18個月並無完成任何新產能擴建，因此已售水泥銷量基本上與去年持平。儘管業務艱難及盈利欠佳，本集團仍能維持穩健現金流量。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為人民幣996,9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193,200,000元），包括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下文詳述）之贖回成本。倘撇除該等贖回成本，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相等於人民幣1,089,100,000元。

然而，延續二零一三年形成的趨勢，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在陝西南部（「陝南」）和關中地區的業務際遇仍有天淵之別。本集團陝南生產廠房佔其在陝西全省的產能不足一半，惟平均售價卻保持優異，帶來豐厚穩定的利潤率。此乃由於本集團在該區擁有較高市場佔有率，以及供應緊張和基建需求殷切。相反，本集團在關中渭南及西安各區的廠房持續面對價格競爭加劇及平均售價顯著下滑的困局，尤以第三季為甚，導致本集團本年度下半年利潤率下跌。

財務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完成其債務結構重組，對其資產負債表長遠穩定及債務組合的到期狀況有深遠意義。二零一四年九月，本集團發行400,000,000美元5年期優先票據，年利率為6.5%（「二零一四年優先票據」）。二零一四年優先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全面贖回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發行、年利率7.5%的未償還5年期優先票據（「二零一一年優先票據」）。雖然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按

103.75美元的價格贖回，造成二零一四年產生再融資費用約人民幣92,200,000元，本集團相信該次再融資的時機適合，可確保本集團直至二零一五年維持穩定的債務組合。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繼續削減資本開支，並大有可能延續至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在新一年度並無興建或收購新水泥廠的計劃，卻會集中發展投資額較小的污泥處理設施。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水泥產能維持於23,700,000噸。然而，隨著在新疆及貴州的兩個新水泥廠房竣工及全面投產，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前，本集團產能將可達27,000,000噸。新疆西北部的新疆伊犁廠房及貴州貴陽花溪廠房（水泥產能分別為1,500,000噸及1,800,000噸）於二零一四年年底均已接近竣工，並將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全面投產。本集團現再無其他在建廠房或即時擴建計劃，並正專注於二零一五年起建設藍田廠房的水泥窯污泥處理設施，以及富平廠房和其他廠房的市政污泥焚化。

經營環境

在陝南（本集團位於當地的水泥產能達9,700,000噸）與關中（本集團位於當地的水泥產能達11,400,000噸），本集團的水泥平均售價存在明顯差異，其構成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業務的一大特點。儘管該情況跟需求有一定關係（尤以關中為然），惟主要是因兩地供應面因素不同所致。

陝西省整體水泥需求受住宅物業市場增長放緩影響，惟部分影響被基建項目的殷切需求抵銷。於二零一四年，陝西省整體固定資產投資增長17.8%，惟房地產投資僅增8.3%，而基建投資增長逾30%。按各地區論，偏重基建投資的情況同樣可從陝南商洛、安康及漢中的固定資產投資增幅達20%以上得到反映，有關升幅同樣高於全省整體固定資產投資增長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陝南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陝南的業務及市場維持平穩。此乃主要由於地區供應穩定，過去數年較少新建水泥產能，往來其他地區的運輸路途遙遠，以及過去數年有效關閉效益低兼污染嚴重的產能。本集團以陝南商洛、安康及漢中作為戰略重點市場，保持市場領導地位並倡導有規律高效供給。該戰略重點讓本集團在區內獲取更高利潤率回報。

回顧期內，在基建發展(包括鐵路、水利項目及公路建設等)的帶動下，陝南的需求維持強勁。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繼續向西安至成都高鐵線供應水泥，供應量接近1,100,000噸。於二零一四年消耗大量水泥的其他鐵路項目尚有西安至合肥鐵路及安康至陽平關雙軌鐵路(剛於二零一四年動工)。引漢濟渭工程於二零一四年重新上馬，本集團供應產品作興建水工隧洞及接合點、泵站及堤壩之用。本集團亦向多個公路項目供應產品，包括寶雞－漢中高速公路其中兩段以及安康－平利高速公路。

上述供求情況造就本集團陝南水泥產品價格的強勢表現。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在陝南錄得水泥平均售價約每噸人民幣246元(不含增值稅)，高於本集團的總平均售價每噸人民幣220元，產能利用率接近80%。

關中

相反，由於競爭遠較激烈及價格下滑，關中市場於回顧期內的情況迥異。該區自二零一零年起陸續建成大批新增產能。儘管有關產能建設現已全部完成，並且於可見將來也不再有新產能籌建，有關影響繼續見諸西安和關中水泥平均售價偏低的事實。

需求方面，住宅物業建築市道放緩，尤以西安城區最為明顯，然而基建工程對此作出若干彌補。回顧期內，本集團在西安東部、富平縣及渭南餘下地區保持了較高的市場佔有率(城市化持續為該等地區帶來較強需求)，本集團向該等地區多個基建項目供應水泥，包括西安鐵路四線、西安－咸陽道路項目及渭南至玉山及銅山至旬邑的高速公路工程。



綜合以上因素，本集團關中水泥產品價格低於平均數。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關中的水泥平均售價錄得每噸人民幣194元(不含增值稅)，低於本集團總平均售價每噸人民幣220元，產能利用率約為70%，致使該地區利潤率更加受壓。

關中地區的優勢定價於二零一四年第三季格外注目，該季產量因季節性因素而較低，導致該地區大部分生產商經營虧損。然而，本集團得益於在陝南地區的核心市場策略，該期間價格及利潤率均穩定保持在高水平。本集團於該等市場的強大份額在一定程度上減輕關中的疲弱表現，得以在第三季競爭最激烈期間確保合理現金流量及正面利潤率。本集團亦能受惠於相對較高的基建及農村需求，部分避免關中住房需求增長減緩產生的最嚴重影響。基建市場的良好增長亦從本集團的水泥銷售組合得到反映，本集團約53%的水泥銷售來自高標號類別，優於二零一三年的46%。

新疆及貴州

年內，本集團在新疆南部(「南疆」)的廠房營運速度仍然遲緩。本集團銷售量約826,000噸，大部分為來自魯新及于田廠房的低標號水泥，較二零一三年所出售的800,000噸略有增長。平均售價維持合理水平，高於本集團平均售價，但由於產能利用率低，故新疆廠房於二零一四年僅錄得微利。

本集團在新疆西北部新建的新疆伊犁廠房二零一四年第三季試產，其中試產的水泥售出約224,000噸。然而，由於期內廠房建設尚未全面竣工，且相關營業執照須待二零一五年第一季方會發出，故有關銷售額已撥充資本。

本集團在貴州省新建的貴陽花溪廠房亦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試產，售出約369,000噸水泥，另加162,000噸熟料。有關銷售亦已撥充資本，因為期內廠房建設尚未全面竣工，且相關營業執照須待二零一五年第一季方會發出。上述兩個廠房將於二零一五年全面投產，所有銷售額均於本集團損益賬內確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節能、排放及環保方案

節能減排在中國水泥業的重要性與日俱增。本集團繼續致力達致最佳行業標準並進一步開發環保方案。本集團所有生產設施均採用新型懸浮預熱器技術，廠房均靠近各自的石灰石採石場，並於許多廠房使用石灰石輸送帶系統，務求盡量減低運輸過程中排放的污染物。本集團亦是陝西省首間使用脫硫石膏及建築廢料作部分水泥產品原料的水泥生產商，且定期回收電廠的粉煤灰，以及回收鋼鐵廠產生的礦渣，作為加入其水泥產品的材料。

本集團於大部分生產設施安裝餘熱回收系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十九條生產線中，有十四條已運營有關系統，裝機率超過本集團總產能80%。該等系統助本集團生產線減省約30%電耗，而每百萬噸水泥的二氧化碳排放量亦減少約20,000噸。

回顧期內，本集團位於陝西的商洛鎮安廠房及渭南韓城廠房已完成安裝脫硝（「De-NOx」）設備。本集團於陝西省各個廠房的所有脫硝設備均告安裝完成，其新建新疆伊犁及貴陽花溪廠房的脫硝設備亦已裝妥，新疆魯新及于田廠房的安裝則於回顧期內展開，並將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完成。有關設備使每噸熟料的氮氧化物排放量減少約60%，令氮氧化物排放達致環境保護部規定的新訂標準。此外，渭南蒲城及商洛鎮安廠房亦於二零一四年完成符合新訂懸浮粒子排放標準的生產線改建工程，本集團所有廠房現已符合新訂懸浮粒子排放標準。

二零一四年初，本集團完成藍田水泥窯污泥處理設施一期工程，該工程為本集團環保解決方案的重要里程碑，亦為本集團帶來新收入來源。該設施利用藍田廠房水泥窯的高溫環境焚化污泥，而焚化過程排放的氣體和飛灰會被吸收及固化，因而不產生二次污染。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奪得多份工業企業的廢物處理合同，包括三星（中國）半導體有限公司。有關設施於二零一四年三月開始試行，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投產，並處理約7,600噸污泥（包括污水污泥及工業污泥）並錄得薄利。

擴張及收購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有兩座水泥廠接近建設完成，該等廠房將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全面投產。新疆伊犁廠房位於新疆西北部伊犁哈薩克自治州伊寧縣，鄰近霍爾果斯特殊經濟開發區產能達1,500,000噸，地理位置優越，可受惠於絲綢之路經濟帶發展政策的相關發展。貴陽花溪廠房的產能達1,800,000噸，鄰近貴州省會貴陽市的中心區，位於貴陽—安順（「貴安」）新區內，地理位置優越，該兩座廠房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展開試產，並錄得若干熟料及水泥銷售額，其已撥充資本。本集團預期該等廠房於二零一五年正式投產，屆時本集團的總產能將達27,000,000噸。

本集團並無其他仍在進行的水泥廠建設項目。由於概無任何進一步擴張，加上完成新疆及貴州兩個項目各自所需資本開支不多，本集團總資本開支因而較過往財政年度大幅減少。本集團就上述兩個項目以及污泥處理設施及其他小型項目於二零一四年產生的投資現金流為人民幣628,400,000元。

安全及社會責任

本集團的安全與環境保護部門持續監控及檢討安全程序，並根據中國不斷演變的環境及安全法規持續地檢討該等程序。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已檢討及提升其內部EHS(環境、健康及安全)規則，集中提升意外急救程序、為各員工進行安全培訓及重寫本集團安全手冊，藉此提升本集團的職安文化。此外，本集團聯同其策略夥伴及股東意大利水泥集團開展第二階段的可持續安全發展項目，從中可受惠於意大利水泥集團的全球安全專業知識及經驗。該項目第二段涉及管理層及廠房員工的持續培訓、實地巡查與審核以及嚴謹安全報告，並就本集團所有廠房的安全改進持續提供建議。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1,000,000元，包括贊助貧困學生接受大學教育，以及資助教育、體育及文化活動。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67,800,000元，減少6.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83,400,000元。年內，水泥銷量由約17,600,000噸微跌3.4%至約17,000,000噸，其中熟料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銷量約為17,700,000噸，而二零一三年之銷售量為18,200,000噸。

另外，本集團位於新疆及貴州省的兩座新建廠房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展開試產，並售出部分水泥產品，其中，新疆伊犁廠房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售出水泥約224,000噸，

而貴陽花溪廠房則售出水泥及熟料分別約369,000噸及162,000噸。然而，由於回顧期間上述廠房建設尚未全面竣工，且兩座廠房的相關營業執照須待二零一五年第一季方會發出，故有關銷售額已撥充資本及不予計進本集團之損益賬。待發出所有營運執照並且該等廠房已全面投產後，有關廠房的收益及利潤將於二零一五年計入本集團損益賬。

整體水泥價格較二零一三年為低，導致二零一四年度的收益下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水泥平均售價為每噸人民幣220元，而二零一三年則為每噸人民幣228元。雖然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平均售價高於二零一三年，惟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卻呈相當顯著跌幅，尤其於第三季，因而拉低了全年平均水平。有關平均售價發生此等波動的原因，請參閱上文「經營環境」一節的討論。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38,500,000元，下跌4.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85,300,000元。

由於中國煤炭價格於過去十二個月整體下跌，煤炭成本因而減少。煤炭每噸平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噸約人民幣459元，下跌約14.2%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噸約人民幣394元，而煤炭消耗量與去年大致相同，故每噸出產水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6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煤炭成本總額較二零一三年減少約15.8%。然而，部分低煤炭價格所節省成本因員工成本、折舊成本及環保成本增加而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本年度，原材料成本及消耗量概無重大變動。

電費成本較二零一三年減少約7.2%。經計及廢料餘熱回收系統節省的電費，平均電價由二零一三年每千瓦時約人民幣0.45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千瓦時約人民幣0.43元。每噸出產水泥的耗電量與去年同期大致相同，隨著平均電價下降，每噸出產水泥的電費成本因而節省約人民幣1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成本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增加4.8%。此乃主要源自與銷量或產能增加並無直接關係的資本投資，包括就更嚴謹的排放標準以及新餘熱回收系統而改裝及升級廠房。

員工成本佔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總額4.1%（二零一三年：3.1%），較二零一三年增加約22.7%或約人民幣29,500,000元。除一般工資通脹因素外，該急劇增幅由兩個主要因素所致。首先，本集團陝南的廠房因回顧期內業務表現強勢致使與業績掛鈎的工資增加。其次，本集團新疆于田廠房之工資開支獲資本化直至二零一三年四月投產，由於全期於本集團賬目確認，故年內該廠房的工資開支較二零一三年大幅增加。員工成本上升使每噸出產水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9,300,000元，減少人民幣131,200,000元或18.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8,100,000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平均售價在二零一四年下半年下跌所致。因此，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7.5%降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4%。

行政與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一般行政開支、折舊及攤銷。該等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3,900,000元，增加5.9%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8,200,000元。本年度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一三年的人民幣34,700,000元增加3.2%至人民幣35,800,000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增值稅退稅（政府為鼓勵將工業廢料循環再用以作為生產材料的獎勵）及其他政府資助。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9,900,000元，減少約12.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2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值稅退稅佔收益比率為3.3%（二零一三年：3.6%）。增值稅退稅佔收益比率下降主要由於平均售價下跌所致。平均售價下調令出產量增值稅減少，繼而令淨增值稅及退稅減少。

發行優先票據

二零一四年九月，本公司成功發行400,0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九月到期之6.5%優先票據。票據所得款項用作全數贖回尚餘之400,0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一月到期之7.5%優先票據，是次贖回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一日完成。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人民幣66,700,000元，增加人民幣161,600,000元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94,900,000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年內贖回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而支付提早贖回溢價人民幣92,2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所致。另外，由於人民幣兌美元匯價於二零一四年走弱，導致未變現外匯虧損人民幣5,300,000元，其涉及本集團優先票據，相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外匯收益人民幣72,800,000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亦就于田廠房作出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3,900,000元（二零一三年：無），因該廠房於二零一四年的產能利用率持續偏低。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00,000元，增加人民幣100,000元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00,000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7,100,000元，增加人民幣10,000,000元或4.6%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7,100,000元。就利息資本化作出調整前的融資成本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6,6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2,200,000元。就利息資本化作出調整前的融資成本總額增加，是由於兩大理由。其一，就中期票據支付的利息增加人民幣13,200,000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全年均就此產生利息付款，相對於二零一三年僅部分時間產生利息付款，因中期票據二零一三年三月發行。其二，所產生的優先票據利息較二零一三年增加約人民幣31,0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九月發行二零一九年優先票據與二零一四年十月贖回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的時間上有重疊，導致有六個星期同時產生來自兩批票據的利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資產成本一部分的資本化利息為人民幣95,900,000元，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300,000元相比，增加人民幣25,600,000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800,000元，增加人民幣2,700,000元或2.9%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500,000元。即期所得稅開支增加人民幣22,100,000元至人民幣91,800,000元，而遞延稅項開支則減少人民幣19,400,000元至人民幣3,700,000元。

雖然本集團的毛利較上一年度有所減少，以及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大幅下跌，惟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稅項開支與二

零一三年的水平相若，理由如下。本年度在公司層面錄得重大其他虧損，包括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的贖回成本及因票據再融資產生的額外利息，以及匯兌方面由二零一三年錄得巨額收益變為二零一四年錄得虧損。此等虧損無法與附屬公司層面的收益互相抵銷，故此本集團未能在營運層面減少產生該等稅項。再者，若干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蒙受虧損，有關虧損亦無法與其他經營附屬公司的收益互相抵銷。儘管如此，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與二零一三年水平仍大致相若，在20%以下，是因為本集團大部分經營實體享有多種優惠稅率，例如根據「西部大開發政策」向合資格實體提供的15%優惠稅率。

遞延稅項開支減少是因稅項虧損撥回減少。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未動用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9,200,000元已予撥回及於損益扣除，而本年度則僅有人民幣7,400,000元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已撥回至損益。

有關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詳情載於下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8,300,000元，減少90.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900,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急挫，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的贖回成本人民幣92,200,000元，回顧期內確認未變現匯兌虧損人民幣5,3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未變現匯兌收益人民幣72,800,000元，以及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營運表現較為遜色。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減少人民幣7.5分至人民幣0.8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增加1.0%至人民幣10,768,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664,700,000元)，而總權益減少1.4%至人民幣5,016,5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085,3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本公司以每股平均價格人民幣0.74元(或0.93港元)購回29,86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該等股份其後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註銷。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合共為人民幣707,7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23,100,000元)。扣除借款總額、優先票據及中期票據人民幣4,117,3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029,900,000元)後，本集團的債務淨額為人民幣3,409,6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406,800,000元)。本集團有80.0%(二零一三年：62.9%)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有關借款、優先票據、中期票據及各自的資產抵押詳情，請參閱下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30、31及4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淨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計算)為68.0%(二零一三年：67.0%)。

本集團繼續監控其資產負債比率並管理其資本，以優化資本成本和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這與行業慣例一致。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504,8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6,500,000元)。該淨額包括歸類為流動負債的銀行借款人民幣745,2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9,400,000元)。誠如現有融資條款所准許，本集團擬於部分此等銀行借款到期時予以續期。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資金及財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採礦權計量之資本開支合共為人民幣719,5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737,5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80,5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85,800,000元)，其中人民幣100,000,000元至人民幣150,000,000元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使用，而任何餘額將於其後使用。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均主要與興建新生產設施、安裝餘熱回收系統、升級現有生產設施以及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本集團以經營現金流及現有銀行融資撥付該等承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4,947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三年：5,013名)。僱員薪酬包括基本工資、浮動工資、獎金及其他員工福利。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為人民幣281,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38,100,000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提供能夠吸引和留聘優秀員工的薪酬組合，其中包括基本薪金、短期花紅及如購股權等長期獎勵。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每年或於需要時檢討上述薪酬組合。兼任本公司僱員的執行董事可收取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形式的報酬。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管理

本年度，本集團的買賣全部以人民幣計值。然而，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所發行優先票據籌集的所得款項以外幣計值。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人民幣的未來匯率可能會因中國政府可能實施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有大幅波動。匯率亦可能受到國內及／或國際層面的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化，以及人民幣的供求情況所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升值或貶值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影響。本集團目前尚未制定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的管理團隊將繼續監控外匯風險，並會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外匯風險。

前景

陝西省

本集團在關中及陝南地區的業績表現存在明顯差異，繼續成為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業務較突出的狀況。本集團在陝南佔有市場主導地位，供應集中，並由於當地運輸路途遙遠，外來競爭較小，致使當地市場狀況嚴謹及秩序井然，且利潤非常豐厚。相反，關中市場的主調仍是供應過剩及具競爭性的定價政策，導致價格波動及利潤極低。因此，儘管集團於陝南的廠房營運及財務業績理想，惟二零一四年的集團財務表現受到關中廠房業務反覆及盈利欠佳所拖累。

供應

展望將來，由於陝南地區的供應規律有序，本集團深信該地區業務於二零一五年及之後可保持佳績。過往數年，陝南新建水泥產能為數有限，而基建需求則保持暢旺。有大

量小型粉磨產能在過去三年已被淘汰，加上陝南價格持續強勁，更凸顯出本集團在該地區的核心市場戰略甚為奏效。

這情況與關中大相徑庭。關中自二零一零年起一直因大量新建產能導致供過於求。儘管集團相當確定二零一四年初已完成新增最後一批產能，在可見將來亦不會再興建或規劃新項目，但基於市場結構，未來市場恐怕仍會反覆。本集團一直認為供應方面對陝西省的產業結構尤為重要，因而預料，踏入二零一五年及其後行業將進一步整合，或朝向更有秩序的市場發展。同時，因環境管制日益收緊及PC32.5低標水泥就中期而言終會被淘汰，或會削減供應量，而上述進程可望得力於這一發展。

需求

本集團相信陝西省的需求仍具一定前景，尤其考慮到西部大開發和絲綢之路經濟帶發展政策促進基建，以及伴隨而來的「西咸(西安及咸陽)新區」加快發展。儘管住宅物業建設於二零一四年增速減慢，並且二零一五年的前景亦欠明朗，卻可望因上述基建發展而獲彌補。城市化趨勢持續支持現時的需求增長率，集團在農村市場的需求可望保持平穩。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陝南市場的需求可望保持旺盛。西安至成都高鐵線及引漢濟渭工程的進度，將於二零一五年處於對水泥需求量較高的階段，並且二零一五年仍需向西安至合肥鐵路線工程供應近400,000噸水泥。本集團繼續為寶雞至漢中高速公路供應水泥，並將於二零一五年開始向漢中至坪坎標段供應水泥。安康至陽平關鐵路複線於二零一四年動工，本集團預期未來會為該項目供應合共1,300,000噸水泥。陝南地區尚有多個新項目預計於二零一五年施工，包括平利至鎮平高速公路、鎮安月河水力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電站及漢江旬陽水力發電站，各項目於施工期間料將消耗多達500,000噸水泥。

儘管關中住宅市場放緩，城市交通及基建繼續成為建築活動的重要範疇。地鐵四號線工程將延續至二零一五年，而五號及六號線已進行規劃。多條主要道路包括渭南至玉山、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及西安至咸陽環線現正興建，並預期於二零一五年開展更多項目，包括蒲城至黃龍及合陽至奉賢高速公路。水利項目是關中基建發展的另一重點，二零一四年已展開南郭門水庫及延川黃河試驗項目施工。更矚目的項目是內蒙古至江西運煤鐵路，該項為期五年的龐大工程有超過330公里路段位於陝西境內，預期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動工。再者，本集團預計關中城際鐵路系統的西安至銅川線及西安北站至機場線的施工將於二零一五年取得進展。除上述城市交通基建外，西安及關中城市化及拆遷棚戶區亦為政府的中期重點目標。

其他地區 – 新疆及貴州

雖然新疆南部和田的營運於二零一四年仍然乏力，僅錄得單位數產量增長及微薄盈利，本集團預測二零一五年新疆的營運會有起色。首先，本集團於新疆北部產能1,500,000噸的新建伊犁廠房預計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全面投產，將可提升新疆整體產量。其次，和田區多個小型基建項目於二零一四年施工，包括于田吉音水利項目及和田機場擴建、3012國道的墨玉 – 和田標段擴建及皮山阿克肖水利項目

等，預計可推動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於魯新及和田廠房的水泥需求上升。

本集團亦預期新疆的營運將因中國絲綢之路經濟帶發展政策推動的未來基建發展而大為獲益。伊犁廠房位置優越，靠鄰接壤哈薩克斯坦共和國的邊境貿易區，該區貿易及建設工程料因此政府政策而增加。疆南魯新及于田廠房位置同樣理想，鄰近疆南的各交通要道，可受惠於該等道路日後任何發展及提升。

於貴州，本集團新建貴陽花溪廠房（產能1,800,000噸）預期亦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全面投產。該廠房位置優越，鄰近貴陽市，在貴安（「貴陽 – 安順」）新區內，料可受惠於貴陽至安順高速公路、貴陽繞城高速公路、貴陽高速鐵路、貴陽至興義鐵路及貴陽至安順高速鐵路等項目帶來的水泥需求，此等項目均已於二零一四年動工或將於二零一五年展開。二零一四年下半年試產的水泥及熟料，其銷售情況預示貴陽市場對有關產品會反應熱烈，本集團相信該廠房會達致高產能使用率，並產生可觀利潤。

環保方案及安全

由二零一五年起，環保方案對本集團將日益重要，其中的重點為本集團進軍水泥窖污泥處理。藍田水泥窖污泥處理設施一期於二零一四年展開營運，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處理少量工業廢物。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完成第二期

建造，落成後的產能每年可處理逾200,000噸的工業及城市廢物。故本集團期望可於二零一五年達致約60,000噸廢物處理量，及二零一六年達致十足產能。此外，本集團目前計劃於其富平廠房建設污泥處理設施，以處理城市廢物。

本集團於陝西省的所有廠房均已完成廠房升級，符合新訂氮氧化物及懸浮粒子排放標準。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預計新疆省魯新及和田廠房亦會完成類似升級，圓滿結束升級周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在新疆及貴州省全面落成的兩座新廠房，在建設時已安裝所規定的脫硝設備及懸浮粒子設備，以及廢物餘熱回收系統，該等廠房在全面投產時將會全面遵守排放標準。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將繼續發展其內部EHS(環境、健康及安全)程序。有賴意大利水泥集團的支持，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展開第三階段的可持續安全發展項目。該階段將集中於本集團所有廠房的生產線安全、高度及皮帶機安全管理及嚴格落實LOTO(鎖定/標記)政策。此外，本集團將繼續致力落實監察其生產過程中之有害物質及排放。

本集團目標

隨着新疆伊犁及貴陽花溪廠房於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全面投產，本集團於陝西、新疆及貴州省的產能將達27,000,000噸。由於概無其他在建中或計劃就擴展興建的廠房，故本集團將集中維持其在陝南的領導地位，以及促使關中成為更有序的市場。本集團亦將於新疆市場擁有逾4,000,000噸產能，並預期於當地的新伊犁廠房的產量將有所增加，而

其發展政策亦會因絲綢之路經濟帶發展政策而有所進展。本集團貴陽花溪廠房亦將於二零一五年開始首年全面投產，而貴州省的前景將繼續明朗。廢物處理將逐步成為本集團的發展重心，雖然該分部於二零一五年的溢利貢獻可能相對較少，惟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其於該範疇的技術專業，並計劃日後於其若干現有水泥廠房增加處理設施。

缺乏產能擴展可能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的資本開支繼續減少，預期將令本集團的財務前景進一步改善。就此而言，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於二零一四年成功再融資十分重要，因為本集團大部分長期債務現時延長至二零一九年到期。財務前景穩定，本集團能夠專注提高來自地理位置優越的水泥廠房資產的回報，並能夠在經營及財政方面受惠於中國水泥行業的任何進一步整合。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務求成為一家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企業，以開放態度接受本公司股東問責。此目標可透過有效的董事會、分明的職責、良好的內部監控、恰當的風險評估程序及本公司的透明度來實現。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集團在董事會的有效領導下，為本公司股東取得最大回報。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的原則，並遵守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及宣稱彼等各自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從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業務表現、批准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以及向本公司管理層提供指引及監督。董事會向管理層下放權力，並給予明確指引，以執行營運事宜。各董事均可全面及直接獲取本公司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向董事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董事倘認為與履行其職責有關及屬必要，則可能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涵蓋董事及高級職員因企業活動產生針對彼等的法律行動而須負的責任。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平均組成，以確保所有討論的意見獨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現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張繼民先生（主席）
田振軍先生（總裁）
王建禮先生
羅寶玲女士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先生
馬維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先生
黃灌球先生
譚競正先生

董事名單(按分類編製)亦披露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發行的所有公司通訊。

董事會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的規定，該等條款要求至少應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最少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而其中至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3至36頁。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分別為一年及三年，根據服務合約條文，其中一方僅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已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聘書，為期一年。有關委任僅可於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而被終止。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根據該確認，本公司認為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並且符合上市規則3.13條所載的特定獨立指引規定。

主席及總裁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主席及總裁之角色及職務乃由不同人士擔任，並以書面清楚界定。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主席為張繼民先生，總裁為田振軍先生。主席及總裁之職位由不同人士擔當，藉以保持獨立性，並使觀點與判斷得以平衡。藉着高級管理層的輔助，主席負責確保董事適時得到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及於董事會會議上就商討之事項得到所需的簡報。總裁致力實施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之目標、政策及策略。彼主管本公司日常管理及經營。總裁亦負責建立策略規劃及制訂組織架構、監控系統及內部程序，以獲董事會批准。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23條，董事會有權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依法被取消資格或不符合資格出任公司董事者除外)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的董事職位，惟該任命不會導致董事人數超過章程細則規定的董事人數上限。按上述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當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2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須退任；但如任何董事於其上次獲任命或再次獲任命時起，至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已任職三年或以上，則須於該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倘本公司未能於有董事輪值退任的會議上或以其他方式填補空缺，除非於有關會議上決議不填補該空缺或於會上提出再次任命該董事的決議案未獲通過，否則在退任董事願意的情況下，視該退任董事獲再次任命。

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

每名新委任董事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正規、全面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培訓，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全面認知董事本身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對其責任及義務的要求。

本公司會向董事會持續更新有關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業務環境的變化，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還將於必要時持續為董事提供簡報資料並安排專業發展培訓。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進行兩個內部研討會，涵蓋主題包括董事職務、企業管治常規及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接受培訓的詳情如下：

董事	外部培訓	內部研討會
執行董事		
張繼民先生	–	2/2
田振軍先生	–	2/2
王建禮先生	–	2/2
羅寶玲女士	–	2/2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先生	–	2/2
馬維平博士	–	2/2
徐德龍先生	–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先生	10	2/2
黃灌球先生	–	2/2
譚競正先生	11	2/2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負責就重大公司事宜作出決策，包括批准及監察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財務及經營事宜。

全體董事已全面及適時得知所有相關資料，以及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及規定均已獲遵循。在適當情況下，各董事一般能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所有開支由本公司負責。

董事會授權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經營。董事會會定期檢討其職能及責任。上述高級職員訂立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董事會亦全力支持總裁及高級管理層履行責任。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由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舉行。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應於董事會常規會議舉行前最少十四日接獲書面通知及議程。就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本公司將於可能情況下盡量知會各董事。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最終定稿則供董事公開查閱。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詳情：

董事	二零一四年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出席次數
張繼民先生	5/5	1/1
田振軍先生	5/5	0/1
王建禮先生	5/5	0/1
羅寶玲女士	5/5	0/1
馬朝陽先生	5/5	1/1
馬維平博士	4/5	1/1
徐德龍先生	3/5	1/1
李港衛先生	5/5	1/1
黃灌球先生	4/5	1/1
譚競正先生	5/5	0/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2條成立，並已按守則所載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原則，並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審核的職責。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李港衛先生、黃灌球先生及譚競正先生。李港衛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就履行其責任所執行的主要職責如下：

- 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批准有關委聘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條款，以及有關其辭任與辭退的問題；
- 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管外聘核數師的獨立客觀程度以及審計程序的效益，以及於審計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 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之事項向董事會匯報並提供建議；
- 監管本集團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的完整程度，並檢討該等報告所載主要財務報告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 考慮於報告或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員工、監查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 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互相協調，確保內部審核職能有足夠資源配合並於本集團內擁有適當地位；
- 檢討及監督內部審核職能的效率；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檢查外聘核數師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兩者之間的關係；
- 檢討本公司設定的安排，據此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它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 就守則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往來者可保密地提出任何不當事宜；
- 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i)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v)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審議董事會可能定出的其他議題。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各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會議出席次數
李港衛先生	4/4
黃灌球先生	4/4
譚競正先生	4/4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已根據守則第B1段成立及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李港衛先生及黃灌球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繼民先生組成，譚競正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設立及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是提供能夠吸引和挽留優秀員工的薪酬組合，其中包括基本薪金、短期花紅及如購股權等長期獎勵。兼任本公司僱員的執行董事可收取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形式的報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是經考慮彼等的個人表現及市場標準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履行的主要職責如下：

- 檢討本集團有關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參考董事會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方案；
- 在授權職責情況下，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配套作出決定，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向董事會建議有關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 檢討及批准就失去職位或終止職務或委任事宜或就不當行為而罷免董事等事宜應付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報酬；及

- 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並無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薪酬委員會 會議出席次數
張繼民先生	1/1
黃灌球先生	1/1
譚競正先生	1/1
李港衛先生	1/1

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全面披露董事薪酬，並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披露彼等的姓名、金額及類別。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根據守則第A.5段成立及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及譚競正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繼民先生組成，而張繼民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會成員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亦負責(i)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的人選，並就提名個別人士擔任董事作出挑選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及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利益，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由於所有董事會委任以用人唯才為基準，本公司將確保董事會就適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之技能、經驗和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或其他方面）、技能及知識。

提名委員會將於物色合適且符合資格的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時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發展及審閱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計量目標，及監察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

內部監控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效用（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部門之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以及員工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之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並在審核委員會支持下每年檢討該制度之效能。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乃為協助有效及有效率的運作，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度及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以及保護本集團的資產。內部核數師及高級管理層須定期檢討及評估監控程序，並監察任何風險因素，以及就任何調查結果及應付變動及已識別風險的措施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董事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理解及知悉彼等的責任為確保各年度的財務報表乃為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營運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而編製，並符合相關法例及上市規則的披露條文。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甄選適當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亦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如期刊發。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外聘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彼等就財務報表責任作出的確認載於本年報第4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服務向其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1,950
非審核服務	350
	<hr/>
總計	2,300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部門(「投資者關係部門」)致力於向投資者及市場參與者提供資訊及最新資料，務求提升集團的透明度並加強企業管治。

投資者關係部門由兩名代表組成，負責與投資者及市場參與者溝通，並獲一支由三名代表組成的隊伍支持。該隊伍負責數據管理及維護。數據庫載有可公開取得有關集團經營環境及與投資者及市場參與者聯絡的詳細記錄的資料。本公司亦定期向高級管理層提供投資者關係報告。

年內，於發佈集團的二零一三年度業績及二零一四期中期業績後，集團的執行董事及投資者關係代表參與兩次非交易路演，當中涵蓋亞洲、歐洲及美國的投資者。此外，本公司參與了最少十個主要投資者會議，以及與投資者及市場參與者之間的其他溝通活動。

本公司的網站(www.westchinacement.com)載有關於集團業務、財務資料、公告、年報、中期報告及股東通函等全面資料。本公司亦設有投資者關係電郵地址(ir@westchinacement.com)，讓投資者可直接與集團的投資者關係代表溝通。

股東權利

由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出建議/作出動議)

- 合資格股東(定義見下文)可向本公司董事或公司秘書，提交申請書(「申請書」)，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申請書所指明的任何業務。就此而言，「合資格股東」指於提交申請書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百分之五(5)的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
- 有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合資格股東須將已由合資格股東簽署的申請書提交予本公司的股份登記處，地址為47 Esplanade, St Helier, Jersey JE1 0BD，收件人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 申請書須清楚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聯絡資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建議納入的議程、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之事務之詳情，並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有關合資格股東須證明其於本公司的股權，以讓本公司信納。
- 本公司將檢查申請書，並會向股份登記處核實股東的身份及股權。倘申請書經核實符合規定，公司秘書將提請董事會考慮於接獲申請書後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一旦申請書經核實不符合規定，則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告知結果，而董事會將因此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 倘董事在該請求書提交日期起計21天內，未能安排於該日期起計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根據一九九一年公司(澤西)法之相關條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有關合資格股東或佔全體合資格股東投票權一半以上者，可自行召開會議。惟所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不可於請求書提及日期起計三個月後舉行，而合資格股東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付還予有關合資格股東。
- 於任何根據申請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除申請書列明之會議事項外，不得處理其他事務，惟該會議由董事召開除外。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本公司股東可透過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 ir@westchinacement.com，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關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擁有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張繼民先生 – 主席

張先生，60歲，本公司的創始人，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投資決定。張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中國西部BVI、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秀山堯柏、西安堯柏及龍橋堯柏)的董事。

張先生擁有逾25年水泥行業經驗，他曾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零年十二月期間擔任陝西省蒲城縣罕井鎮第二水泥廠(我們位於蒲城的生產設施的其中一個前身)廠長，並於之後擔任蒲城縣罕井鎮水泥廠廠長(我們位於蒲城的生產設施的另一個前身)。這兩家水泥廠乃西部水泥的起源，見證了在張先生的管理下本集團的成長。

自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張先生積極參與各種水泥技術開發專案，他領導開發的低熱礦渣水泥及中熱矽酸鹽水泥更獲陝西省政府頒發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

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張先生亦擔任陝西省水泥協會主席等若干社會職務，陝西省水泥協會乃由陝西省工業和資訊化廳原材料處及陝西省若干水泥生產企業聯合成立的行業協會。作為陝西省水泥協會主席，張先生主要負責促進

陝西省水泥企業的資訊交流，帶領協會建立和完善水泥行業自我規管制度，維護市場公平競爭，向陝西省政府提供技術及人力資源，並協助規範陝西省水泥行業。張先生亦是陝西省第十一屆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西安市代表，曾出席陝西省第十一屆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的全體會議，審議和批准陝西省的政策、經濟等各種事宜。張先生亦擔任中國水泥協會副主席。

透過這些社會職務，張先生與業內合作夥伴及地方政府保持密切接觸，以緊貼水泥行業的最新發展趨勢及政府政策，並保持敏銳的市場和商業洞察力。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在北京大學修畢經濟管理專業培訓。

馬維平博士 – 總裁

馬博士，53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二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彼於美國及中國的建材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的管理及技術經驗。由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馬博士曾於美國密歇根州出任豪瑞集團(Holcim)的高級工藝工程師及項目經理。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馬博士曾於北京出任拉法基(中國)的市場推廣及銷售副總裁，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曾於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出任類似職位。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馬博士曾於重慶擔任拉法基骨料與混凝土公司的總經理兼副總裁。在彼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前，自二零零九年起至二零一二年六月，馬博士亦曾是富平水泥(該公司由意大利水泥集團全資擁有)的首席代表兼董事總經理。馬博士目前在東南亞與意大利水泥集團合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馬博士於一九八二年，於上海同濟大學取得無機非金屬材料學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一年及一九九四年分別於賓州州立大學(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取得固體材料科學碩士學位及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博士學位。於二零零二年，馬博士亦於密歇根州立大學(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建禮先生 – 副總裁

王先生，5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的副總裁，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漢中堯柏，勉縣堯柏，西鄉堯柏及和田堯柏)的董事。他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生產管理、技術品質保證、安全、環保、效率管理及專案管理。

王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畢業於西安理工大學(前稱陝西機械學院)，獲工學學士學位，擁有逾28年水泥行業經驗。他自一九八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於陝西省建築材料工業設計研究院(陝西省科技廳監督的省級綜合研究機構)，專門從事科學研究及建材設計工作，並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技師、助理工程師、工程師、高級工程師、設計院副主任、設計院主任及院長助理，期間曾從事水泥廠的設計及技術管理。

王先生自二零零二年三月起擔任公司總工程師，主管位於蒲城、藍田、旬陽、洋縣、勉縣、西鄉、新疆于田等生產線的設計及和建造，藉此積累寶貴的管理經驗及技術知識。王先生亦曾在水泥行業期刊上發表技術論文。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馬先生，46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八年五月獲西北工業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自一九九六年起出任中國陝西的西北工業大學管理學教授。鑒於其學術知識及豐富的策略規劃經驗，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在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營運方面擔任本公司的顧問角色。馬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以來一直擔任Sino Vanadium Inc.(在加拿大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一家鈾礦公司)的主席兼董事。此外，彼亦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起出任Taihua PLC(在倫敦證交所上市的一家製藥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擔任顧問角色。

Franck Wu 先生

Wu先生，41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Wu先生現任意大利水泥集團的亞洲內部審計辦公室主管。彼於法國及中國的建材行業擁有逾八年的管理及技術經驗。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Wu先生曾任意大利水泥集團附屬公司Ciments Français SA的內部審計師。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Wu先生曾任意大利水泥集團的中國內部審計辦公室主管。Wu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獲晉升為意大利水泥集團的亞洲內部審計辦公室主管。

Wu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六月獲中國上海外國語大學頒發法語語言文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獲法國University of Nantes的Enterprise Management Institute頒發企業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獲ESCP歐洲商學院(ESCP European School of Management)頒發金融碩士學位。Wu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為美國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的註冊內部審計師(「註冊內部審計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60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主要負責審核公司財務報告程式，審計程式，內控及風險評估系統並在公司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方面向董事會提供相關獨立建議。

李先生於一九八零年七月獲倫敦Kingston University(前稱為Kingston Polytechnic)文學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八八年二月獲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商學深造文憑。李先生於過往29年曾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為該所發展中國業務擔當主要領導角色。李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澳大利亞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門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目前，李先生亦分別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零一一年三月，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零一四年七月，二零一四年八月及二零一四年八月起擔任超微動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萬洲國際有限公司及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在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期間擔任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間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期間，擔任Sino Vanadium Inc.(一家於加拿大TSX創業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李先生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湖南省委員。

黃灌球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54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黃先生主要負責針對公司發展戰略、政策、業績、會計能力及資源方面提供獨立意見。黃先生在投資及資本市場有著豐富的經驗，彼同時負責指導本公司的投資戰略及業務發展。

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獲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在基金管理、證券經紀及企業融資(涉及設立證券、股份包銷及配售與股票掛鈎產品、收購合併、企業架構重整及重組以及其他一般企業顧問服務)方面擁有28年經驗。黃先生在大中華區市場擁有豐富經驗。彼為雄牛資本有限公司(一家直接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的創辦人，目前為其主管合夥人。於創辦雄牛資本有限公司前，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為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的亞洲投資銀行部主管。彼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亦擔任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分別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零一三年九月及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利福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及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競正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先生，65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譚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體系，同時負責監控公司業績目標完成情況並在有潛在利益衝突時擔當引導角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譚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十一月獲 Concordia University 商學士學位。譚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加拿大安大略省特許專業會計師會員。譚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執行委員會、中小型執業委員會及破產重整專項資格核准委員會之委員。彼亦為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前任會長。譚先生亦擔任其他六間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自一九九四年五月起)、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起)、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自一九九六年二月起)、星光集團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及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曾擔任一間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直至二零一三年二月)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堯柏集團

王九軍先生 - 副行政總裁兼行政總監

王先生，41歲，主要負責堯柏集團的市場規劃、財務、行政管理。彼亦為韓城堯柏、實豐堯柏及陝西富平的董事。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獲陝西財經學院國際會計文憑。彼於一九九八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會計師、總會計師、財務部長、本集團分公司副經理及總經理。

劉建軍先生 - 副行政總裁及技術總監

劉先生，46歲，主要負責生產、質量、技術及設備營運。彼於二零一二年獲中央廣播電視大學頒授商業管理文憑。劉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並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蒲城廠房經理、藍田廠房總經理及漢中大區總經理。劉先生於生產技術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獲陝西建材行業技術創新協會頒發多個獎項。

楚宇峰先生 - 財務總監

楚先生，36歲，主要負責堯柏集團的財務管理。楚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加入陝西堯柏為財務副總監，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為陝西富平之行政、財務及監控副總監。楚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得由荷蘭馬斯特里赫特管理學院及孟加拉獨立大學合辦之國際商業課程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獲國際會計(商業)學士學位。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陳兢修先生 - 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陳先生，37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加入本公司。陳先生於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前，為本公司財務副總監。彼亦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陳先生任職安永，職位包括員工會計師、高級會計師及經理。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陳先生任職網上遊戲營運商Nineyou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在香港大學畢業，獲金融學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包括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年報。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並銷售水泥及水泥產品。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本年報第106至109頁。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50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02元。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形式，稍後寄發予各位本公司股東。

暫停股東過戶登記

為確保股東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本公司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

為確定合資格可享有擬派付的末期股息的人士，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交予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本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待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派付末期股息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或前後支付予在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提供予本公司股東的稅務寬減或減免。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111頁的儲備變動表和第5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乃根據一九九一年公司(澤西)法(經修訂)(「法例」)計算，約為人民幣2,486,000,000元。

慈善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捐款達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8,3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股本及購股權於回顧年度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3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期間於聯交所購回合共29,86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27,782,400港元，全部該等股份其後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被註銷。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4,517,339,850股未行使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澤西法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導致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應佔總銷售額少於本集團總銷售額8.8%。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最大供應商的應佔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5.7%，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應佔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9.1%。

年內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任何股東概無於任何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擁有權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繼民先生(主席)

田振軍先生(總裁)(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辭任)

王建禮先生

羅寶玲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先生

馬維平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總裁)

Franck Wu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先生

黃灌球先生

譚競正先生

徐德龍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辭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23條，任何獲委任的董事須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包含本公司重購其股份的說明函件、董事候選人的詳細履歷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詳細履歷載於年報第33至36頁。

董事薪酬及本公司受薪最高的五名人士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董事及本公司受薪最高的五名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為其香港僱員安排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須各自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按僱員每月收入5%向該計劃供款，供款上限為每月1,500港元。

本集團中國內地僱員的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控股股東、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董事在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且於回顧財政年度結束時或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每名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分別為一年及三年，而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文，其中一方僅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

本公司已向本公司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聘書，為期一年，且有關委聘將僅於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有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指引並根據該指引的條款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下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任何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關連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之定義。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姓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身份	總計 (附註1)	
張繼民	受控制法團權益	1,756,469,900 (L) (附註2)	38.88%
馬朝陽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1,587,950 (L) (附註3)	4.91%
羅寶玲	實益擁有人	11,180,000 (L)	0.25%

附註：

- (1) 「L」代表該人士在該等證券中的好倉，而「S」則代表該人士在該等證券中的淡倉。
- (2) 該等股份乃由盈亞投資有限公司（「盈亞」）持有，而盈亞則由張繼民實益全資擁有。
- (3) 該等股份乃由科信投資有限公司（「科信」）及紅日發有限公司持有，而科信則由馬朝陽實益全資擁有。

董事會報告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 本公司的股票衍生工具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姓名	身份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 後購股權計劃 已授出購股權 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佔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張繼民	實益擁有人	7,700,000	0.170%
田振軍	實益擁有人	8,400,000	0.186%
王建禮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0.133%
羅寶玲	實益擁有人	5,600,000	0.124%
馬朝陽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040%
馬維平	實益擁有人	1,650,000	0.037%
李港衛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040%
黃灌球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040%
譚競正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04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任何重大股東及其相關聯繫人的業務或權益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以及任何上述人士與本集團擁有或可能擁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而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人士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每股 0.002 英鎊 的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盈亞(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756,469,900 (L)	38.88%
Cimfra (China) Limited (「Cimfra」)(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84,200,000 (L)	6.29%
Ciments Français SA (「Ciments」)(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4,200,000 (L)	6.29%
Italcementi S.p.A. (「Italcementi」)(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4,200,000 (L)	6.29%
Genesis Asset Managers, LLP	實益擁有人	321,091,184 (L)	7.11%
Genesis Fund Managers, LLP	實益擁有人	263,898,000 (L)	5.84%
Alliance Bernstein, L.P.	實益擁有人	275,950,000 (L)	6.11%
FI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26,050,000 (L)	5.00%
Central Glory Holdings	實益擁有人	229,072,000 (L)	5.07%

附註：

- (1) 「L」代表該人士在該等證券中的好倉，而「S」則代表該人士在該等證券中的淡倉。
- (2) 盈亞由張繼民實益全資擁有。
- (3) Cimfra由Ciments及Italcementi實益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獲知會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執行不競爭契據

除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的例外情況，張繼民先生、盈亞、張莉莉女士及中耀控股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作出承諾彼等各自將不會從事任何水泥業務，而該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

本公司已從張繼民先生、盈亞、張莉莉女士及中耀控股有限公司收到年度確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彼已遵守彼於不競爭契據下的責任。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摘要載列如下：

1.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表揚及獎勵對本集團曾經作出或可能已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第2段)。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優化其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向以下人士(統稱為「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若干數量股份的購股權，認購的數量將由董事會決定：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經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貨商、客戶、代理及有關其他人士。

3.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全部行使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411,553,185股股份(相當於在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

4.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各參與者的最高權利：

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在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已發行及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將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1%。超出此1%限定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將受以下各項所規限：

- (i) 本公司刊發一份通函，載列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授出(以及向該參與者以往已授出的購股權)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根據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根據第17.02(4)條所須的免責聲明；及
- (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作出的其他規定，據此該合資格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將於會上放棄投票。

5. 必須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認購股份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隨時行使，但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提早終止條文規限下，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後10年。

6. 購股權於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少期間：

除非董事另行施加，已授出的購股權並無必須持有以致可行使的最少期間。

7.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須付的金額以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購股權貸款的期限：

已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21日內為每份授出支付1港元後始為已接納。

8.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由董事會釐定，惟該價格必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的較高者：(i) 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須為交易日)於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普通股的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普通股的收市價平均數；及(iii) 一股普通股的面值。

9.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

購股權計劃生效期為10年。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參與者類別 及名稱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於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止年度授出	止年度行使	止年度失效	尚未行使
(附註)								
董事								
張繼民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4,000,000	-	-	-	4,00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3,700,000	-	-	3,700,000
田振軍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3.4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2,250,000	-	-	750,000	1,500,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3,800,000	-	-	-	3,80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3,100,000	-	-	3,100,000
王建禮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3.4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1,500,000	-	-	500,000	1,000,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2,500,000	-	-	-	2,50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2,500,000	-	-	2,500,000
羅寶玲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2,200,000	-	-	-	2,20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3,400,000	-	-	3,400,000
馬朝陽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3.4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225,000	-	-	75,000	150,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650,000	-	-	-	65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1,000,000	-	-	1,000,000
馬維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650,000	-	-	-	65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1,000,000	-	-	1,000,000
李港衛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3.4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225,000	-	-	75,000	150,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650,000	-	-	-	65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1,000,000	-	-	1,000,000

參與者類別 及名稱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授出	於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行使	於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失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i>(附註)</i>								
黃灌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3.4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225,000	-	-	75,000	150,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650,000	-	-	-	65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1,000,000	-	-	1,000,000
譚競正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3.4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225,000	-	-	75,000	150,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650,000	-	-	-	65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1,000,000	-	-	1,000,000
徐德龍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1,000,000	-	1,000,000	-
其他員工 (組別A)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3.4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6,450,000	-	-	2,150,000	4,300,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18,250,000	-	-	-	18,25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0.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33,400,000	-	-	33,400,000
其他員工 (組別B)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3.4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2,200,000	-	-	-	2,200,000
總計				47,300,000	52,100,000	-	4,700,000	94,700,000

附註：

-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購股權授出當日)之收市價分別為每股3.41港元、1.24港元及0.91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批准後，19,7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

董事會報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及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至少25%由公眾持有。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退任，以及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繼民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股東
(於澤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0至111頁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和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 貴公司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及按照雙方同意的聘用約定條款，僅對您(作為一個團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3,883,385	4,167,843
銷售成本		(3,285,332)	(3,438,503)
毛利		598,053	729,340
其他收入	8	148,156	169,92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5,826)	(34,718)
行政開支		(258,243)	(243,86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9	(94,911)	66,651
利息收入	10	4,925	4,817
融資成本	11	(227,118)	(217,074)
除稅前溢利	12	135,036	475,082
所得稅開支	13	(95,546)	(92,81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9,490	382,270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35,902	378,321
— 非控股權益		3,588	3,949
		39,490	382,270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元)	15	0.008	0.083
— 攤薄(人民幣元)	15	0.008	0.0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8,071,487	8,003,796
預付租賃款項	19	452,929	448,244
採礦權	20	162,956	133,116
其他無形資產	21	168,102	169,693
遞延稅項資產	23	16,118	18,587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25	39,457	29,305
		8,911,049	8,802,741
流動資產			
存貨	24	548,318	530,8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	600,921	707,999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	212,119	116,5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495,605	506,586
		1,856,963	1,861,968
資產總值		10,768,012	10,664,709
權益			
股本	27	124,098	124,715
股份溢價及儲備	28	4,846,769	4,919,4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70,867	5,044,164
非控股權益		45,632	41,094
權益總額		5,016,499	5,085,2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83,000	6,000
優先票據	30	2,408,288	2,407,455
中期票據	31	796,548	794,189
資產退廢義務	32	14,761	13,763
遞延稅項負債	23	20,500	14,575
遞延收益	33	66,633	55,014
		3,389,730	3,290,996
流動負債			
借貸	29	745,173	709,4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	1,597,581	1,557,162
應付所得稅		19,029	21,870
		2,361,783	2,288,455
負債總額		5,751,513	5,579,451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768,012	10,664,709
流動負債淨額		(504,820)	(426,48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406,229	8,376,254

第50至11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張繼民
董事

馬維平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權益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24,715	2,136,463	(302,264)	9,172	405,787	2,382,058	4,755,931	90,871	4,846,80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78,321	378,321	3,949	382,27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31,356	(31,356)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3,604)	-	-	-	(3,604)	(55,076)	(58,68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	-	-	-	-	-	1,350	1,350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38)	-	-	-	4,448	-	-	4,448	-	4,448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	-	(90,932)	(90,932)	-	(90,93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715	2,136,463	(305,868)	13,620	437,143	2,638,091	5,044,164	41,094	5,085,25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5,902	35,902	3,588	39,49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33,538	(33,538)	-	-	-	
年內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注資	-	-	-	-	-	-	-	950	950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38)	-	-	-	3,957	-	-	3,957	-	3,957	
已購回及註銷的股份(附註27)	(617)	(21,595)	-	-	-	-	(22,212)	-	(22,21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	-	(90,944)	(90,944)	-	(90,94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098	2,114,868	(305,868)	17,577	470,681	2,549,511	4,970,867	45,632	5,016,49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35,036	475,082
經調整以下項目：		
財務成本	227,118	217,074
利息收入	(4,925)	(4,817)
匯兌虧損(收益)	8,207	(73,3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2,032	551,40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92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95)	(37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579	12,712
採礦權攤銷	9,446	7,82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344	2,213
呆賬(撥回撥備)撥備淨額	(2,146)	2,909
釋出至損益之政府補貼	(6,981)	(4,835)
購股權支出	3,957	4,448
優先票據之贖回虧損	92,192	–
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現金流	1,082,287	1,190,262
存貨增加	(17,453)	(62,2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78,446	(42,65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18,052	(81,476)
經營產生的現金	1,261,332	1,003,866
已付所得稅	(94,673)	(71,06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166,659	932,806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所得利息		4,925	4,81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83,134)	(578,521)
添置預付租賃款項		(18,176)	(713)
收購採礦權		(15,630)	(1,694)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付款		(10,152)	(14,627)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753)	(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825	9,90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政府津貼		18,600	7,878
附屬公司前股東還款		20,000	–
過往期間收購附屬公司之款項		(14,600)	(37,40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扣除所收購的現金	35	(14,805)	–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323,202	355,684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418,802)	(322,322)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694,500)	(577,077)
融資活動			
已籌集新借款		1,020,138	748,601
償還借款		(907,388)	(1,355,370)
發行中期票據所得款項淨額		–	792,800
發行優先票據的所得款項		2,458,720	–
已付優先票據發行成本		(40,884)	–
償還優先票據，包括提早贖回溢價		(2,550,992)	–
已付股息		(90,944)	(90,932)
已購回股份		(22,212)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58,68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950	1,350
已付利息		(350,645)	(255,23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3,257)	(217,4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1,098)	138,25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6,586	368,936
匯兌利率變動的影響		117	(6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495,605	506,5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西部從事水泥的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根據一九九一年公司(澤西)法在澤西註冊成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7 Esplanade, St Helier, Jersey JE1 0BD, 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陝西省西安市長安區航天基地神舟四路336號。

本公司的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504,820,000元及未動用貸款融資合共人民幣145,200,000元,可於自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供提取。此外,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堯柏特種水泥集團有限公司(「陝西堯柏」)能按要求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前進一步發行金額為人民幣800,000,000元之三年期中期票據,旨在(其中包括)擴充生產設施,償還部份銀行貸款及補給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根據本公司經考慮經營及資本開支,以及可動用的借貸融資後有關業務表現的預測及預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能夠在現時的產能水平營運。

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十二個月將具備充裕流動資金支付其營運所需。因此,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持續經營基準假設本公司將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業務,並將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和承擔。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3.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新詮釋

除於前一年度提早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披露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外,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新訂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互相抵銷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稅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及新訂詮釋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本集團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會計處理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動議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釐清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法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權益法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貢獻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⁴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³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⁵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之例外情況除外，可提早應用。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加入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的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作進一步修訂，加入對一般對沖會計處理法之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個經修訂版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主要加入(a)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其中一項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規定包括金融資產減值，相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將各報告日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可能導致須就尚未產生之信貸虧損提早計提撥備。然而，在詳細審閱完成前，提供就其金融資產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等現有收益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為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所確認的收益，金額應為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收益確認的五步驟方針：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五步：於(或在)實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或在)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規範的指引，以處理具體情況。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詳盡披露。

本公司董事現正檢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金額及所作披露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澄清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法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禁止實體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以收益為基礎之折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引入可推翻之假設，即收益並非無形資產攤銷之合適基準。有關假設更可於以下兩個有限情況被推翻：

- (a) 於無形資產以計算收益之方式列賬時；或
- (b) 於其能顯示無形資產之收益與其經濟利益假設有緊密關係時。

有關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應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現時，本集團分別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商譽、礦資產及採礦權除外)採用直線法進行折舊及攤銷。本集團分別就礦資產及採礦權折舊及攤銷使用生產單位法。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審閱。本公司董事現審視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編製。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各報告期末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以交換貨品及服務而給予的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能否直接觀察所得或透過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達致控制指本公司：

- 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
- 於來自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可變回報上承受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 擁有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個控制權元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當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會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而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會終止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尤其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會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作出調整，以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有關集團內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在沒有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的變動按權益交易處理。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權益調整與付出或收取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差異直接計入權益中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之收購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之收購日期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股東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工具之總額。收購相關費用於產生在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乃按公平值確認，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確認及計量除外。

商譽是以所轉讓之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扣除於收購日所收購之可供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量。倘經過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與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讓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現時持有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的選擇乃按各項交易基準作出。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日期之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收購協同效應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已獲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已於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報告期間收購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末前測試減值。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單位賬面值，則會先行分配減值虧損，以削減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削減該單位內其他資產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撥回。

收購附屬公司分類為資產收購

對於並非構成業務的附屬公司收購而言，所收購的個別可識別資產(包括該等符合無形資產定義及確認標準的資產，見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及所承擔的負債由本集團識別及確認。本集團的成本於按公平值分配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後，根據個別可識別非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負債於購買日期的比較公平值，分配予該等可識別非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負債。相關交易或事項不會產生商譽。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於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已收或應收代價計量及代表已收及應收款項之公平值，其中已扣除折扣及相關銷售稅。

商品銷售乃於商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即所有以下條件達成)時確認收益：

- 本集團轉移擁有物品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至買家；
- 本集團沒有保留任何一般視為與擁有權相關之持續管理權或已售貨品之有效控制權；
- 收益的金額能可靠計量；
- 交易的經濟效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已發生及將會發生的交易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以時間基準參照未償還本金並按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按金融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準確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政府補助

除非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金之附帶條件及將會獲取補貼，否則政府補貼不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金乃於本集團將擬動用補助金作補償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金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之政府補貼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及合理地撥入損益。

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租賃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之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預付租賃款項

當租賃包括土地和建築成份，本集團會按因擁有每個成份而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是否已轉移到本集團的基礎上評估每個成份，以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成份明顯均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全部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具體來說，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按在開始租賃時土地成份及樓宇成份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配到土地及樓宇成份。

在一定程度上租賃費能可靠地分配，租賃土地權益以「預付租賃款項」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為經營租賃，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按交易當日適用之匯率列賬。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報告期間結束時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之外幣計值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借貸成本

購買、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準備方能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合資格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乃計入有關資產之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指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前作暫時投資所賺取投資收入，於合資格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本集團指定供款退休計劃(包括中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報之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生效或實際生效之稅率計算。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之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應課稅溢利可能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商譽或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之其他資產與負債所產生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投資附屬公司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而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之情況下確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適用之稅率，以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生效或實際生效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將自本集團預期追回以清償其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方式產生之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確認，惟其與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當即期及遞延稅項產生自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稅項影響計入業務合併會計中。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除下文所述之在建工程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成本減其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

除礦資產(見下文附註(a)及(b))外，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後審查，而估計變動之影響以預期基準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惟在建工程及採礦資產除外)的年折舊率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類別	折舊率
樓宇	5%
汽車	12%
電子及其他設備	19%
機器	8%

在建工程以供生產、供應或行政之物業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按本集團會計政策於合資格資產被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備妥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將不會自持續使用資產獲得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礦產資產主要包括以下：

(a) 剝採成本

於生產階段前或過程中為改善通達礦石而生產開始前產生的剝採成本於符合若干條件時資本化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採礦資產」(生產開始前)，而正常的持續營運性剝採活動的成本則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列賬。剝採活動資產列為現有資產之增添或提升，並根據其組成部分之分類為採礦資產。資本化剝採成本以估計礦山資源為損耗基礎按生產單位法損耗。

(b) 資產退廢義務

本集團因資產的收購、建造或正常營運而產生義務時，就法定、合約、推定或法律義務確認撥備，包括該等與復墾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礦產物業和礦產資產有關的撥備。首先，資產退廢義務的撥備確認為其產生期內的現值。待首次確認責任後，相關的資產退廢義務加至相關資產的賬面值，而成本則使用生產單位法於該資產的經濟年期折舊作開支。於首次確認資產退廢義務後，負債的賬面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並就現行市場基準的折現率、清償該義務的所需相關現金流量的金額或時機的變動作出調整。負債變動乃在本期間之相關資產中加入或扣除。資產之經調整成本於相關資產年限內預先折舊。折現遞減於損益呈列為融資成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礦權

本集團收購權利以於若干期間採礦的成本被資本化及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值。根據按生產單位法估計的礦生產計劃及儲備計劃，攤銷可使用年期礦產的採礦權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詳情參閱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列賬。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於按未來基準估計列賬任何變動時生效。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時收購及與商譽分開確認之無形資產在收購日期以其公平值初步確認(而有關公平值被視為其成本)。

於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時收購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採用與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計量。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確認入損益。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而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價值指存貨估計銷售價減完工所有估計成本及達成銷售必要的成本。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或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在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按適用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在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或付款(包括所有費用、已支付或已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性質及金融資產的用途，以及於初始確認時釐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而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變，則顯示金融資產被考慮給予減值。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

- 發行商或對手方遇到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例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資產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即使其被評估為無個別減值。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超逾六十日至九十日信貸期之數目增加，以及與逾期應收款項有關之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定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續)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均直接從其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例外，其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而扣除減值虧損。撥備賬之賬面值增減於損益確認。倘貿易應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則其賬面值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所撇銷之款項會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其後之期間，減值虧損之金額減少而當該等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之事件聯繫，則此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於損益中撥回，惟於撥回減值日期之投資賬面值並未超出倘沒有確認減值之原有攤銷成本，方可進行撥回。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一間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就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指證明本集團於扣除所有負債後之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由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以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後所收之代價入賬。

本公司購回本身的股本工具，直接於股本確認及扣除。概不會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購回本公司本身的股本工具，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貸、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優先票據及中期票據，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當資產產生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其轉移金融資產及大部分資產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於及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且本集團有可能須解決該責任及能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之金額乃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對解決當前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並計及有關責任所涉及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撥備使用估計用於解決當前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資金時間值影響屬重大)。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之購股權乃按於授出日期購股權之公平值計量，並無計及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根據本集團估計將最終歸屬之購股權，釐定之公平值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增加。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原先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因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之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入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入保留盈利。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會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已確定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倘不能估計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集團會估計其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及一貫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到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到可合理及按一貫分配基準而識別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中。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貼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資產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確認。

當某項減值虧損其後撤回，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則須增加至重新估計其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若在以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撤回時將即時確認為收益。

5. 金融工具

a.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盡量增加股東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含負債淨額(借款、優先票據及中期票據，詳情載於附註29、30及31，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銷)，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附註27及28所述之已發行股本及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公司董事按每半年基準檢討資本架構。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將透過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發行新股或新造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b.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8,324	1,099,597
金融負債		
— 攤銷成本	5,534,088	5,288,748

c.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優先票據及中期票據。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有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緩和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實行適合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業務風險主要涉及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有關風險或其管理及計算風險的方式並無變動。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進行之交易主要是發行優先票據與新股以及貸款，均以功能貨幣人民幣外的外幣列值。因此受到兌換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c.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未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來對沖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團隊會監控外匯風險，並會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載列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50,601	4,715
— 優先票據	2,456,016	2,483,666	-	-
— 中期票據	-	-	-	-
— 借款	178,373	99,423	-	-
其他外幣(包括港元、 英鎊及新加坡元)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3,109	1,982

本集團主要受美元對人民幣之匯兌波動風險。

董事評估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為5%，這亦為向主要管理人士內部匯報外匯風險所用的敏感利率。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5%，則年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人民幣127,81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28,173,000元)，及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可能受到相等但反向之影響。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之公平值利率風險與附註29、附註30及附註31所述之定息借款、優先票據及中期票據有關。本集團亦面對有關附註29所述之浮息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借款利率不一，主要受銀行間的借貸利率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佈的利率變動影響，亦因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借貸而受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波動的影響。本集團並無管理利率風險的正式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就浮息銀行存款須承受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概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5. 金融工具(續)

c.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對利率的敏感度分析乃按面對非衍生工具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利率風險而釐訂，就浮息銀行借款而言，編製有關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日期結算日之未償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管理層評估利率合理可能變動時，乃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

倘若利率上調或下調50個基點，基於所有其他變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20,000元(二零一三年：減少／增加人民幣1,103,000元)。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貸款。倘對手方無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就各類別已確認財務資產履行彼等責任，本集團所承受最高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陳述之該等資產之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一項界定固定信貸政策及委任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亦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定期檢討各個別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有關風險分佈於大量客戶及結餘為可收回的獨立第三方。

因各對手為中國及香港聲譽認可的銀行，故流動資金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會對流動資金風險負有最終管理責任，彼等已就本集團之短期、中期及長期基金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設立合適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據附註2所載，本集團維持足夠銀行融資及借貸融資、持續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調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到期組合，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為減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定期監察本集團經營現金流，以達致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要求。管理層亦監察銀行借貸、優先票據及中期票據的使用，以確保符合相關協議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c.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年期。下表乃按照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他非衍生財務負債之到期日乃根據協定還款日期釐定。倘付款的利息為浮動利率，未貼現的款項乃源自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利率。

	加權平均				未貼現現金	
	利率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流量總額	賬面值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01,079	-	-	1,501,079	1,501,079
借款(本金及利息)						
- 浮息借款	7.38	85,710	88,670	-	174,380	160,000
- 定息借款	4.88	678,595	-	-	678,595	662,173
- 免息借款	-	3,000	-	3,000	6,000	6,000
優先票據	6.50	159,094	159,094	2,924,882	3,243,070	2,408,288
中期票據	6.10	48,800	848,800	-	897,600	796,548
		2,476,278	1,096,564	2,927,882	6,500,724	5,534,088

	加權平均				未貼現現金	
	利率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流量總額	賬面值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58,877	12,804	-	1,371,681	1,371,681
借款(本金及利息)						
- 浮息借款	8.00	104,362	-	-	104,362	100,000
- 定息借款	5.34	626,015	-	-	626,015	609,423
- 免息借款	-	-	3,000	3,000	6,000	6,000
優先票據	7.50	182,907	182,907	2,530,214	2,896,028	2,407,455
中期票據	6.10	48,800	48,800	848,800	946,400	794,189
		2,320,961	247,511	3,385,014	5,950,486	5,288,748

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釐定之估計利率與利率估計之變動有異，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息利率金額亦隨之變動。

5. 金融工具(續)

d.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準，按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附註30及附註31載列的優先票據及中期票據除外的公平值相若。優先票據的公平值計入第一級，其乃來自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而中期票據的公平值則計入第二級，其乃來自可觀察場外交易市場，而毋須對可觀察數據作出任何重大調整。

6.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4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就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基於歷史經驗及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

本集團持續檢討估計及相關假設。如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僅在估計修訂期間確認；如會計估計之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相關影響將在估計修訂期間和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具有相當風險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如下。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乃按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計提呆壞賬準備及撇銷呆壞賬。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應收款項可能須減值。識別呆壞賬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於有關估計已改變的年度內影響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的賬面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316,13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50,815,000元)。呆賬準備的變動詳情於附註25中披露。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基於對存貨可變現性的估計將存貨撇銷至可變現淨值。就撇銷作出評估需要董事的判斷和估計。一旦期望與最初估計有異，該等差異將影響存貨的賬面值並可能導致於有關估計變動的期間撇銷存貨。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48,31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30,864,000元)。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並無撇減存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減值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時，會出現減值。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乃根據折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現金流量衍生自未來五年的預算(獲管理層批准)，且並不包括本集團尚未承擔的重組活動或將會提升經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表現的重大未來投資。計算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計預計由資產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用於計算現值的一個適當的折現率。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須估計商譽所在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商譽賬面值於附註22披露。

非金融資產減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的若干地區的建築工程及發展活動數目整體下跌，加上經濟持續不明朗，導致該等業務地區的需求減少。由於有關業務地區表現未如理想，本集團就該等業務地區廠房及相關設備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

該檢討導致於二零一四年須就和田堯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堯柏」)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923,000元(二零一三年：零)。釐定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主要假設以及敏感度分析於附註18披露及進一步闡釋。可收回金額容易受貼現現金流模型使用之貼現率以及就推算目的使用之預期現金流及增長率影響。倘實際現金流量大幅低於預期，或情況變動，導致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下調，則可能產生進一步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以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可因科技創新及競爭對手的行為而於日後變化。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所估計的年期為短，則本公司董事將增加折舊支出，或撇銷或撇減已棄置或出售的過時技術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所得稅

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難以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方法。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賬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年度內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6,11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8,587,000元)已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主要視乎日後是否具有足夠日後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若未來產生的實際溢利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遞延稅項資產撥回，而該項撥回將於出現撥回的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

6.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經營牌照

本集團每個礦場的牌照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間不同日期屆滿。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夠選擇按最低成本續訂該等牌照，惟本集團須遵守牌照的條款。倘若無法續訂任何牌照，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載列的約人民幣641,61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23,347,000元)的採礦資產及約人民幣162,95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33,116,000元)的採礦權的可使用年期以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資產退廢義務

本集團過往並無就環境修復產生重大開支。此外，本集團現時並無參與環境修復，亦無就與其營運有關的環境修復產生任何款項。環保撥備乃按照董事作出有關未來開支的最佳估計為依據(附註32)。根據現有法規，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其他可能出現的負債將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中國政府可能採納更加嚴格的環保標準，這可能導致日後的開支增加。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生產及銷售水泥產品。本集團的首席執行官，即最高營運決策人會按三個地區(即陝西南部、陝西中部及新疆)檢討水泥產品的銷售量及平均售價。然而，不會進一步提供該等地區劃分的經營業績，惟最高營運決策人會檢討本集團的整體綜合業績。據此，於兩個年度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均並無披露營運分部之進一步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本集團之收益均源自向中國西部客戶銷售水泥產品。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兩個年度收益10%或以上。按資產位置劃分，本集團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退稅(附註)	129,525	151,481
政府補貼 - 其他	16,899	18,251
其他	1,732	196
	148,156	169,928

附註：退稅主要指因使用工業廢料作為生產材料的一部份，故此獲相關政府機關批准退還增值稅，以作獎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附註(a))	(5,347)	72,774
贖回優先票據之虧損(附註(b))	(92,19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95	372
捐款	(964)	(8,296)
呆賬撥備	(3,363)	(5,594)
呆賬撥備回撥	5,509	2,6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3,923)	—
其他	4,874	4,710
	(94,911)	66,651

附註：

- (a) 該金額主要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將優先票據及銀行借款由美元換算為人民幣有關。
- (b)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行使提早贖回權以提早悉數按贖回價(相等於未償還40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59,000,000元)本金額之100%)加適用贖回溢價1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92,192,000元)，贖回全部未償還優先票據(原於二零一六年到期)，因此贖回虧損人民幣92,192,000元於損益確認。

10. 利息收入

包括已收及應收銀行存款利息的利息收入。

11. 融資成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	43,038	47,547
其他借貸的利息	—	4,360
優先票據的利息	227,965	196,708
中期票據的利息	51,159	37,989
	322,162	286,604
減：資本化金額	(95,859)	(70,302)
	226,303	216,302
解除貼現(附註32)	815	772
	227,118	217,074

一般性借貸組合的加權平均資本化率為每年7.55%(二零一三年：8.25%)。

12.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加入)以下賬項後得出的：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2,032	551,40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579	12,712
採礦權攤銷	9,446	7,82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2,344	2,213
折舊及攤銷總額	626,401	574,156
核數師薪酬	2,790	2,726
員工成本：		
工資及薪金(包括董事酬金)	258,262	216,498
購股權開支	3,957	4,448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開支	18,761	17,129
員工成本總額	280,980	238,075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257,202	3,409,6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95)	(372)

13.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91,832	69,705
遞延稅項(附註23)		
本年度	4,486	20,486
源於稅率變動	(772)	2,621
	3,714	23,107
所得稅開支	95,546	92,812

根據澤西島與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條例，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中國西部BVI」)於該等管轄權區內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有關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惟於下文附註(a)詳述附屬公司享有的優惠稅率除外。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35,036	475,082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二零一三年：25%)	33,759	118,770
以下各項的稅項影響：		
不可扣稅的開支	68,648	19,839
毋須課稅收入	-	(18,273)
稅項免除及稅項下調(附註(a))	(27,897)	(38,268)
稅務抵免(附註(b))	(3,224)	(210)
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率變動	(772)	2,621
中國附屬公司的分派溢利的預扣稅及 集團內公司間貸款的利息收入(附註(c))	12,519	6,590
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	12,513	-
動用未曾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	-	(587)
未曾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到期	-	2,330
年內稅務開支	95,546	92,812

附註：

- (a) 根據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西部大開發政策相關通知，一家企業倘從事《當前國家重點鼓勵發展的產業、產品和技術目錄》所列項目，且主營業務的收益佔企業總收益70%以上，則可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運營，包括陝西堯柏、西安藍田堯柏水泥有限公司(「藍田堯柏」)、安康堯柏水泥有限公司(「安康堯柏」)及漢中堯柏水泥有限公司(「漢中堯柏」)、實豐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實豐水泥」)、富平水泥有限公司(「富平水泥」)、韓城堯柏陽山莊水泥有限公司(「韓城堯柏陽山莊」)及龍橋堯柏水泥有限公司(「龍橋堯柏」)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已符合通告的之規定。

本集團附屬公司和田堯柏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新疆」)成立。根據新疆相關法律及條例，和田堯柏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首個獲利年度(即二零一三年)起計，可享有兩年的免稅期，並可進一步享有三年獲減免50%的稅項優惠。

13. 所得稅開支(續)

附註：(續)

(a) (續)

年內，上述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陝西堯柏	15%	15%
藍田堯柏	15%	15%
安康堯柏	15%	15%
漢中堯柏	15%	15%
實豐水泥	15%	15%
富平水泥	15%	15%
韓城堯柏陽山莊	15%	15%
龍橋堯柏	15%	15%
和田堯柏(於二零一三年營運)	0%	0%

概無其他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獲得稅務減免待遇。

(b) 稅務抵免指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購買國產設備或環保相關設備獲得的企業所得稅抵免。

(c)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得之溢利向海外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須根據香港與中國大陸簽訂的《雙重課稅協議》繳付10%的預扣稅及就本集團內公司間貸款的利息收入繳付7%的預扣稅。

14. 股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三年末期 - 每股人民幣2.00分(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00分)	90,944	90,932

於報告期末後，本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分(二零一三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00分)，總額約為人民幣9,03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0,944,000元)。該擬派股息有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概無建議中期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	35,902	378,321
股份數目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就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28,466	4,547,200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並不計及本公司購股權(附註38)，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或就未歸屬股份基礎付款作調整後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該等年度的平均市價。

16.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已付或應付予各董事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四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累計供股權 計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繼民	-	1,200	-	1,057	2,257
羅寶玲	-	1,105	10	-	1,115
王建禮	-	816	29	841	1,686
田振軍	-	1,006	-	1,189	2,195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	319	-	-	244	563
馬維平	319	-	-	221	5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	319	-	-	244	563
黃灌球	319	-	-	244	563
譚競正	319	-	-	244	563
	1,595	4,127	39	4,284	10,045

16.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二零一三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累計供股權 計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繼民	—	1,200	—	701	1,901
羅寶玲	—	1,073	2	385	1,460
王建禮	—	815	27	746	1,588
田振軍	—	1,006	12	1,127	2,145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	319	—	—	160	479
馬維平	319	—	—	114	4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	319	—	—	160	479
黃灌球	319	—	—	160	479
譚競正	319	—	—	160	479
	1,595	4,094	41	3,713	9,443

附註：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計劃(附註38)附帶之表現條件未獲達成，故於過往期間在損益扣除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於本年度之損益撥回。就此呈報而言，有關撥回人民幣3,62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24,000元)並未於上述已付或應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項下反映。

田振軍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其薪金已於上文披露，包括其為行政總裁已提供的服務。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田振軍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同日，馬維平博士獲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羅寶玲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辭任董事。

概無任何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董事於兩個年度豁免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僱員薪酬

本集團收取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中，三名(二零一三年：四名)為董事，其的薪酬已在上文附註16披露。其餘兩名人士(二零一三年：一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867	1,0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2
累計購股權計劃	1,433	377
	3,312	1,461

以上的僱員薪酬屬以下級別內：

	僱員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子及						總計
	樓宇	汽車	其他設備	機器	礦產資產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788,371	61,572	180,018	3,982,433	745,669	1,324,327	9,082,390
添置	5,861	12,662	4,137	5,968	5,230	701,211	735,069
轉撥	387,895	-	12,919	329,325	9,880	(740,019)	-
出售	-	(14,813)	(764)	(805)	(478)	-	(16,86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82,127	59,421	196,310	4,316,921	760,301	1,285,519	9,800,599
添置	9,499	6,941	11,683	41,883	6,373	609,273	685,65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258	-	29	1,686	351	-	2,324
轉撥	231,705	-	50,238	194,691	55,871	(532,505)	-
出售	-	(18,208)	(482)	(8,532)	-	-	(27,22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3,589	48,154	257,778	4,546,649	822,896	1,362,287	10,461,353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43,980	18,191	48,339	741,664	100,550	-	1,252,724
折舊開支	144,903	9,953	27,516	332,628	36,404	-	551,404
出售	-	(5,966)	(600)	(759)	-	-	(7,32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8,883	22,178	75,255	1,073,533	136,954	-	1,796,803
折舊開支	147,646	8,394	44,350	357,314	44,328	-	602,032
減值	2,179	-	-	1,744	-	-	3,923
出售	-	(11,742)	(308)	(842)	-	-	(12,89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8,708	18,830	119,297	1,431,749	181,282	-	2,389,866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84,881	29,324	138,481	3,114,900	641,614	1,362,287	8,071,48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93,244	37,243	121,055	3,243,388	623,347	1,285,519	8,003,796

已質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載列於附註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由於和田堯柏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投產起，實際產量低於其設計產能，被視為一項減值指標，本公司董事對和田堯柏作為現金產生單位(在新疆從事生產及銷售水泥產品)，作出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覆蓋十三年期間之貼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由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九年，銷量之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為22%，而應用於現金流預定期之稅前貼現率為12%。經管理層財務預算批准之超過五年之現金流乃根據零增長率編製。減值測試後，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人民幣618,40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59,956,000元)之非流動資產確認二零一四年減值虧損人民幣3,923,000元(二零一三年：無)。減值於損益中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扣除。

可收回金額較容易受折現現金流模型所用的貼現率以及作推斷用途的預期現金流入及增長率影響。

貼現率指對行業特定風險的當前市場評估，經計及貨幣時間價值及並無計入現金流量估計的相關資產的特定風險。於估算貼現率時，本集團納入其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作為起點。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計及債項與股權。股權成本由本集團投資者的預期投資回報得出。債項成本則根據本集團須償還的計息借款得出。所採用的其他系數會根據公開可得市場數據每年評估。對貼現率所作調整，以計及未來稅金流量的特定數額及時間因素，反映稅前貼現率。稅前貼現率上升會導致進一步減值。

從二零一三年起計第二年營運後和田堯柏的增長率估算，首五年是根據管理層對當地行業需求的最佳估算作出，之後則以長期平均增長率為基準，並且預計本集團於預測期內在當地的市場佔有率會保持平穩。管理層確知，有關的當地行業需求的時機及需求量可對增長率假設產生重大影響，任何不利變化均會導致進一步減值。

19.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附註25)	12,549	11,637
非流動資產	452,929	448,244
	465,478	459,881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為於中國之中期租約。本集團正申請若干土地使用權的業權證，有關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0,76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3,794,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有關土地使用權。

已質押預付租賃款項詳情載於附註41。

20.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162,354
添置	1,69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64,048
添置	15,63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23,65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03,334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23,105
年內支出	7,82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0,932
年內支出	9,44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0,378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95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116

採礦權由中國各國土資源局授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57,537	20,610	907	179,054
添置	-	-	80	8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537	20,610	987	179,134
添置	-	-	753	75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537	20,610	1,740	179,887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6,904	324	7,228
年內開支	-	2,015	198	2,21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919	522	9,441
年內開支	-	2,015	329	2,34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934	851	11,785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537	9,676	889	168,10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537	11,691	465	169,693

計算攤銷時已使用以下可使用年期：

客戶關係	十年
電腦軟件	五年

人民幣20,610,000元的客戶關係為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商洛堯柏秀山水泥有限公司(「秀山堯柏」)所產生。此等資產按10年期攤銷。

22. 商譽減值測試

每年及於環境顯示賬面值可能已減值時，作出商譽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載列於附註21的商譽已分配至四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分配至該等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水泥廠－秀山堯柏	45,274	45,274
水泥廠－和田魯新建材有限公司	49,133	49,133
水泥廠－寶豐水泥	55,872	55,872
水泥廠－富平水泥	7,258	7,258
	157,537	157,537

於本年度，本公司董事釐定包括商譽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數額的基準及彼等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數額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計算使用之現金流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涉及五年期之財務預算。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應用之銷售量複合年增長率為0%至6%及貼現率為11%。增長率乃基於行業增長預測及並無超出有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五年期外的現金流使用零增長率預測。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乃基於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分析後，管理層並無發現上述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

23. 遞延稅項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經抵銷。就財務報告目的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6,118	18,587
遞延稅項負債	(20,500)	(14,575)
	(4,382)	4,0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遞延稅項(續)

於本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呆賬撥備及 累計支出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時 按公平值列賬 的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574	8,037	34,741	(26,233)	27,119
於損益計入(扣除)	(3,325)	525	(19,204)	1,518	(20,486)
稅率變動的影響	-	-	-	(2,621)	(2,62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49	8,562	15,537	(27,336)	4,012
於損益計入(扣除)	1,172	676	(7,427)	1,093	(4,48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	-	-	(4,680)	(4,680)
稅率變動的影響	84	688	-	-	77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05	9,926	8,110	(30,923)	(4,382)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尚未使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04,11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3,433,000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就有關虧損人民幣54,06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3,433,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已確認。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以下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屆滿：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50,051	-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董事確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後產生的保留盈利的結餘，於可預見未來不會分配予外國投資者，故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的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的暫時差異總額，尚未就此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約為人民幣2,617,78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398,830,000元)。

24. 存貨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費品	336,311	315,925
在製品	126,200	131,721
製成品	85,807	83,218
	548,318	530,864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71,421	189,752
減：呆賬撥備	(5,922)	(7,351)
	265,499	182,401
其他應收款項	29,480	27,973
減：呆賬撥備	(1,826)	(2,543)
	27,654	25,430
應收票據	83,920	149,988
可收回增值稅	131,860	136,917
可收回增值稅退稅	9,467	22,489
應收先前附屬公司股東之款項	22,984	42,984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款項(附註)	39,457	29,305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46,988	136,153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 19)	12,549	11,637
	640,378	737,304
減：非流動部分(附註)	(39,457)	(29,305)
	600,921	707,999

附註：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代表就促成採購各項採礦權之墊款，該等採礦權目前由該非控股股東根據地區當局之安排程序作出安排。由於餘額與收購採礦權有關，故此於報告期末分類為非流動部分。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60至90日。以下為已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乃根據於收益獲確認時之各自貨物交付日期呈列。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92,032	143,552
91至180日	61,827	17,565
181至360日	3,663	6,911
361至720日	7,256	3,129
720日以上	721	11,244
	265,499	182,401

應收票據賬齡主要為六個月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根據信貸評級制度去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和釐定客戶之信貸限額。客戶之限額及評分每年審閱一次。根據本集團所採用之信貸評級制度，人民幣155,96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6,648,000元)無逾期或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獲得高信貸評級。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內包括應收賬款，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9,53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75,753,000元)，其於報告期末已過期，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撥備，因為信貸水平並無重大變動，而該金額仍然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已過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6,066	36,904
91至180日	61,827	17,565
180日以上	11,640	21,284
	109,533	75,753

已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呆賬撥備。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894	6,985
於損益確認	3,363	5,594
於年內撥回金額	(5,509)	(2,6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748	9,894

呆賬撥備指個別減值貿易應收賬款，總結餘約為人民幣7,74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894,000元)，原因是該等客戶有財政困難。

26. 現金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		
－ 以人民幣計值	212,119	116,5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 以人民幣計值	441,896	497,109
－ 以美元計值	50,601	4,715
－ 以其他貨幣計值	3,108	4,762
	495,605	506,586

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按0.35%至3.25%(二零一三年：0.35%)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人民幣23,119,000、人民幣9,000,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6,519,000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100,000,000元)之銀行存款，分別就項目投標的按金、應付票據及銀行貸款的抵押而擱置(附註41)。

2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股	千英鎊	於綜合 財務報表列示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普通股	1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普通股	4,547,200	9,094	124,715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29,860)	(60)	(61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普通股	4,517,340	9,034	124,09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普通股	4,547,200	9,094	124,715

購回股份乃根據一九九一年公司法(澤西島)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有關條文所批准而使用股份溢價賬作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儲備

股本儲備

股本儲備包括：

- (a)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通過股份交換協議成為中國西部BVI的法定母公司。根據股份交換協議，中國西部BVI的股東將中國西部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該業務合併被視為一項反收購，據此，法定附屬公司中國西部BVI為收購人，有權管理法定母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便從其業務中獲得利益。於收購日期，中國西部BVI由該反收購所引致的淨值產的公平值與帳面值的差額達人民幣341,304,000元，載列於股本儲備中。
- (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本集團與龍橋堯柏的非控股股東簽訂一項協議，以向非控股股東收購龍橋堯柏其餘20%股權。已付代價人民幣25,000,000元及非控股權益的減幅人民幣33,124,000元之間的差額為人民幣8,124,000元，其已直接確認入股本儲備中。
- (c)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本集團與安康堯柏江華水泥有限公司(「安康江華」)之非控股股東簽訂協議，向非控股股東收購安康江華餘下之20%股權。所付代價人民幣50,000,000元與已減少非控股股東權益人民幣80,916,000元之差額為人民幣30,916,000元，直接於權益儲備確認。
- (d)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本集團與貴州麟山非控股股東簽訂協議，向非控股股東收購貴州麟山其餘20%股權。支付代價人民幣58,680,000元與非控股權益跌幅人民幣55,076,000元之間的差額達人民幣3,604,000元，直接於權益儲備中確認。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規例以及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中國的集團公司須將根據中國適用的會計原則及金融法規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餘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該項儲備可用於抵銷已產生的虧損或增加其繳入資本。除抵銷已產生的虧損外，任何其他用途不得導致儲備餘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29. 借款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 以人民幣計值	643,800	610,000
－ 以美元計值	178,373	99,423
	822,173	709,423
借抵押其他借款	6,000	6,000
	828,173	715,423
應償還的賬面值如下：		
一年內	745,173	709,42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80,000	3,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000	3,000
	828,173	715,423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及列於流動負債項下的款項	745,173	709,423
一年後到期款項	83,000	6,000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年期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 一年內	662,173	450,000
浮息借款		
－ 一年內	80,000	259,423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80,000	—
	822,173	709,4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款(續)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實際年利率：		
定息借款	1.28%至6.60%	1.50%至6.60%
浮息借款	7.38%	8.00%

其他貸款：

其他貸款全部自獨立第三方獲得，為無抵押及以人民幣列值。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00,000元之其他借貸為免息。其他貸款之還款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000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3,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000	3,000
	6,000	6,000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此所有借款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的抵押銀行貸款的資產質押詳情載於附註41。

30. 優先票據

二零一九年到期6.50%優先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本公司發行年利率為6.50%五年期優先票據，本金總額(按面值100%計)為40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二零一九年優先票據」)。二零一九年優先票據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及以該等附屬公司股份設立的質押作抵押。

根據二零一九年優先票據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可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前任何時間或不時選擇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贖回價等同所贖回該等票據本金額之100%加截至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之適用溢價及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適用溢價為(1)有關票據本金額1.00%及(2)(A)有關票據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之贖回價於贖回日期之現值，加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就有關票據之所有規定餘下預期利息付款(按相等於經調整公債利率加100個基點的折扣率計算，但不包括截至贖回日期之應計及未付利息)超出(B)有關票據於有關贖回日期之本金額之金額之較高者。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前任何時間，本公司可不時選擇以本公司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贖回最多35%之票據本金總額，贖回價為票據本金額之106.50%，加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

30. 優先票據(續)

二零一九年到期6.50%優先票據(續)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或之後，本公司可一次過或分多次贖回全部或任何部分票據，贖回價為贖回該等票據本金額之103.25%（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前贖回）或101.625%（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或之後贖回），加截至適用贖回日期（但不包括當日）之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

提早贖回權被視為嵌入式衍生工具，並非與主合約密切相關。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贖回日期，本公司之提早贖回權之公平值並不重大。

經就交易成本作出調整後，實際年利率約為6.80%。

二零一六年到期7.50%優先票據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發行年利率為7.50%五年期優先票據，本金總額（按面值100%計）為40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到期（「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就交易成本調整後，實際年利率約為8.04%。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悉數贖回全部未償還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相當於全部未償還未金額40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59,000,000元），加適用贖回溢價1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92,192,000元）及應計及未付利息6,333,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8,931,000元）。

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包含提早贖回權，可由本公司行使。該等贖回權被視為嵌入式衍生工具，並非與主合約密切相關。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贖回日期，本公司之提早贖回權之公平值並不重大。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二零一九年優先票據及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列載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407,455	2,468,506
發行二零一九年優先票據之所得款項淨額	2,417,836	-
利息開支	227,965	196,708
已付／應付利息	(194,375)	(184,376)
匯兌虧損(收益)	8,207	(73,383)
贖回二零一六年優先票據	(2,458,8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2,408,288	2,407,455
公平值	2,343,000	2,518,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中期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陝西堯柏按100%面值發行6.10%、無抵押三年期中期票據，本金額為人民幣800,000,000元（「首批中期票據」）。首批中期票據經已於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向投資者發行。中期票據已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登記，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600,000,000元。中期票據（包括首批中期票據）之所得款項將用作擴充生產設施，償還部分銀行借貸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陝西堯柏可在發行首批中期票據後，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為止（即中期票據之註冊有效期），決定是否進一步發行票據。

就交易成本作出調整後，首批中期票據之實際年利率約為6.26%。

首批中期票據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計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794,189	–
所得款項淨額	–	792,800
利息開支	51,159	37,989
已付／應付利息	(48,800)	(36,6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796,548	794,189
公平值	823,600	817,280

32. 資產退廢義務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13,763	12,99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183	–
解除貼現	815	772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61	13,763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規定，礦山擁有人應承擔修復環境的責任。本集團已根據管理層對未來開支的最佳估計，就修復本集團的石灰石礦山將產生的成本的現值確認撥備。該等金額將於作出環境修復後結付，而修復通常於採礦期末方進行。然而，地方國土資源局至今尚未頒佈修復標準的具體規定，倘公佈修復標準後，對修復成本的估計日後可能須作出修訂。本集團會根據當時的事實及環境，至少每年檢討就修復及環境清理成本作出的撥備金額，並作出相應更新。

33. 遞延收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遞延收入(附註(a))	56,633	45,014
建築物業的遞延收入(附註(b))	10,000	10,000
	66,633	55,014

(a) 遞延收入指本集團附屬公司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授獲的政府補貼。結餘將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5至12年可使用年期攤銷。

(b) 遞延收入為政府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建設物業的款項。結餘將根據相關物業的可使用年期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62,766	722,504
應付票據	30,000	—
	792,766	722,504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774	981
施工及設備採購應付款項	444,393	437,734
客戶墊款	96,502	107,917
其他稅項負債	39,379	55,128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28,511	22,436
應付先前附屬公司股東之收購代價	5,000	14,600
先前附屬公司股東之墊款	7,921	8,755
其他應付款項	95,007	74,296
應付利息	84,328	112,811
	1,597,581	1,557,162

根據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610,163	543,786
91日至180日	102,934	78,258
181日至360日	51,230	52,008
361日至720日	14,021	39,599
720日以上	14,418	8,853
	792,766	722,504

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償付。

35.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於霍城縣南崗西鑫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霍城礦業」）的全部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霍城礦業主要於中國新疆從事生產及銷售石灰石，而進行收購主要旨在穩定本集團新疆業務的石灰石供應成本。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於產生時確認為行政開支。

將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11
存貨	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5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4
採礦權	23,656
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24)
遞延稅項負債	(4,680)
資產退廢義務	(183)
	20,000

所取得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同總金額人民幣311,000元乃指其公平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悉數收回。

已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2,324,000元及人民幣23,656,000元，已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出具的估值報告及管理層對投資評估盡職審查的合理估計釐定。

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已轉撥代價	20,000
減：已確認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	(20,000)
	—
收購產生的商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業務合併(續)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5,000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95)
	14,80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代價餘額人民幣5,000,000元仍未支付，並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倘收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3,883,445,000元，而本年度溢利則為人民幣35,404,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收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的實際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構成對未來業績的預測。

36. 收購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堯柏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公司陝西丹洛水泥有限公司(「陝西丹洛」)購買若干資產及承擔若干負債，最終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9,068,000元。收購事項於收購時入賬為資產收購。此分公司並無重大經營業務。

已收購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75
存貨	4,06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910
預付租賃款項	18,176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153)
	39,068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20,000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
	20,000

於年內，代價餘額人民幣19,608,000元由陝西丹洛結欠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完全抵銷。

37. 資本承擔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支出	180,528	585,831

38.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公司已根據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通過有關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為主要目的的董事會決議案採納現有購股權計劃，讓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及該計劃將於授出日期十年後屆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在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前，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行使的購股權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已發行股本的10%，即總共為411,533,185股。在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前，就於任何年度已授出及可能授予任何個人購股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於任何時候不可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已授出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二十一日內於支付每份1港元後接受。股權可於董事將釐定及通知各獲授予者的期間內任何時候行使，但不可多於授出股權日期起十年。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及將不會低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授予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職員合共18,400,000份購股權，於每份授出購股權支付1港元後，可以行使價每股3.41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第一次發行」）。購股權的公平值乃使用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於授出日期約為19,069,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批准，在同一計劃的預先批准之數量限額內，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按行使價每股1.25港元發行34,000,000份購股權（「第二次發行」）。購股權的公平值乃使用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於授出日期約為19,55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批准，在同一計劃的預先批准之數量限額內，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按行使價每股0.91港元發行52,100,000份購股權(「第三次發行」)。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前之收市價為每股0.91港元。第三次發行之公平值合共約為21,103,000港元，乃使用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

所授出之購股權於有關歸屬期(介乎1至6年)後十年期間內，可於授出日期後予以行使，惟須達成若干非市場表現條件，即購股權將只於本集團在購股權歸屬日期後一個財政年度(年度1)之除稅後溢利增長相等於上個財政年度(年度0)或超出上個財政年度15%時歸屬。倘增長低於15%，則購股權將不會即時沒收，而有關歸屬將推遲，直至本集團下個財政年度(年度2)之除稅後溢利複合增長相等於年度0或超出年度15%。倘本集團除稅後溢利不符合上述兩個情況的增長要求，則購股權將不會歸屬。

購股權公平值

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最佳估計。變量及假設的變動可引致購股權公平值變動。以下假設用以計算購股權公平值：

	第二次發行	第三次發行
授出日期之股價	1.24港元	0.91港元
行使價	1.25港元	0.91港元
預期購股權年期	5.5年至7年	5.5年至7年
預期波幅	56.67%至59.13%	54.46%至55.36%
股息率	1.58%	1.98%
無風險利率	0.60%至0.81%	1.61%至1.87%

預期波幅使用本公司股份於過往年度的歷史波幅釐定。模式所用預期年期已經基於管理層就行使限制幾行為因素的影響作出的最佳估計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購股權公平值(續)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千份)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失效	
第一次發行	二零一一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二十二日	3.41 港元	17,400	-	-	4,100	13,300
第二次發行	二零一三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1.25 港元	-	34,000	-	-	34,000
				17,400	34,000	-	4,100	47,300
於年末可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								1.86 港元

於各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並在購股權儲備中進行相應調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總開支淨額為人民幣3,95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448,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金額包括因未達成表現條件及僱員辭職而於損益撥回開支，金額為人民幣8,79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183,000元)。

3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計劃資產由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獨立於本集團的資產。計劃規定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向計劃供款，金額為僱員月薪之5%，以月薪上限為3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前為25,000港元)。

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經營下國家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成員。附屬公司須對退休計劃供款，金額為薪金成本的20%，惟以社保局管理的若干上限為限。本集團有關退休計劃僅有的責任為作出有關供款。

已確認入損益的總開支人民幣18,76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7,129,000元)指根據退休福利計劃的已付或應付供款。

40.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補償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公司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賠償呈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9,927	9,602
僱傭後福利	122	130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	7,356	5,655
	17,405	15,387

附註：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計劃附帶之表現條件(附註38)未獲達成，故於過往期間在損益扣除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於本年度之損益撥回。就此呈報而言，有關撥回人民幣5,69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490,000元)並未於上述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項下反映。

41. 已質押作為抵押品的資產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若干資產已質押，作為貿易融資及銀行貸款的抵押。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已質押資產的賬面總值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6)	189,000	100,000
預付租賃付款	44,122	6,4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1,014	913,304
	1,634,136	1,019,750

42. 主要非現金交易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44,39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37,734,000元)仍未支付，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收購霍城礦業的收購代價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一三年：無)仍未支付，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向陝西丹洛收購資產(附註36)之代價餘額人民幣19,608,000元透過抵銷陝西丹洛結欠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悉數結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 類別	登記／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實繳已發行／註冊 普通股本	本公司所持所有權權力／ 投票權比例		主要活動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直接控股						
中國西部BVI	普通	英屬處女群島	7,800 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集誠有限公司	普通	香港	100 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堯柏特種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62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西安藍田堯柏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安康堯柏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345,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漢中堯柏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35,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漢中勉縣堯柏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4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西安市堯柏物資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35,000,000元	100%	100%	購買及銷售原材料
漢中西鄉堯柏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05,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商洛堯柏龍橋水泥有限公司 (「龍橋堯柏」)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25,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商洛堯柏秀山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 類別	登記／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實繳已發行／註冊 普通股本	本公司所持所有權權力／ 投票權比例		主要活動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安康堯柏江華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5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韓城堯柏陽山莊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50,000,000元	80%	80%	生產及銷售水泥
和田魯新建材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新疆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和田堯柏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新疆	人民幣236,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實豐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富平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陝西	人民幣597,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貴州麟山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貴州	人民幣233,381,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伊犁堯柏水泥有限公司	普通	中國新疆	人民幣1,00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

上表列示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屬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者。本公司董事認為，倘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會使資料過度冗長。

- (a) 於英文版中，除中國西部BVI及集誠有限公司外，上述公司的英文名稱並未向當局註冊，惟僅就綜合財務報表作討論用途。
- (b) 除本公司發行之優先票據及陝西堯柏發行之中期票據外，概無其他附屬公司於年底發行債務證券。
- (c) 除陝西堯柏及富平水泥為集誠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外商獨資公司外，所有其他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均為由陝西堯柏直接／間接持有的國內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展示擁有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登記／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所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之 溢利(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韓城堯柏陽山莊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陝西	20%	20%	2,135	4,049	41,979	39,844
西安市堯柏宏藝水泥外加劑 有限公司	中國陝西	45%	45%	1,465	(100)	2,715	1,250
陝西建達信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陝西	49%	—	(12)	—	938	—
總計						45,632	41,094

韓城堯柏陽山莊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其財務資料概要於下文載列。下述財務資料概要指扣除集團間對銷前金額。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韓城堯柏陽山庄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9,684	95,492
非流動資產	433,666	470,059
流動負債	303,455	366,332
非流動負債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7,916	159,375
非控股權益	41,979	39,844
收益	220,767	277,962
開支	210,091	257,718
年度溢利	10,676	20,2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8,541	16,195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2,135	4,049
年度溢利	10,676	20,24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1,066	1,27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57)	(1,150)
現金流入淨額	1,009	1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資料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財務狀況資料包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未上市投資	1,700,742	1,668,44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371,979	3,714,712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股息	17,000	17,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37	3,775
資產總值	5,094,058	5,403,936
權益		
股本	124,098	124,715
儲備	2,503,570	2,784,866
總權益	2,627,668	2,909,581
負債		
優先票據(附註30)	2,408,288	2,407,455
其他應付款項	58,102	86,900
負債總額	2,466,390	2,494,355
權益及負債總額	5,094,058	5,403,936
流動負債淨額	(36,765)	(66,12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35,956	5,317,036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資料(續)

儲備變動

	股本		購股權		總計
	股份溢價	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24,715	2,136,463	9,172	526,847	2,797,19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198,868	198,868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38)	-	-	4,448	-	4,448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90,932)	(90,93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715	2,136,463	13,620	634,783	2,909,58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172,714)	(172,714)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38)	-	-	3,957	-	3,957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90,944)	(90,944)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27)	(617)	(21,595)	-	-	(22,21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098	2,114,868	17,577	371,125	2,627,66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一九九一年公司法(澤西)(經修訂)，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儲備總額為人民幣2,485,99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771,246,000元)。

45. 重新分類比較金額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報，其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總資產及總負債並無影響。

本集團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960,781	3,190,479	3,524,117	4,167,843	3,883,385
除稅前溢利	1,057,604	763,289	458,584	475,082	135,036
所得稅開支	(124,337)	(102,888)	(86,058)	(92,812)	(95,546)
年度溢利	933,267	660,401	372,526	382,270	39,490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25,143	662,128	364,881	378,321	35,902
非控股權益	8,124	(1,727)	7,645	3,949	3,588
	933,267	660,401	372,526	382,270	39,490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5,545,674	8,420,684	10,298,888	10,664,709	10,768,012
負債總額	(1,971,658)	(4,242,143)	(5,452,086)	(5,579,451)	(5,751,513)
	3,574,016	4,178,541	4,846,802	5,085,258	5,016,499
以下各項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3,540,892	4,069,475	4,755,931	5,044,164	4,970,867
非控股權益	33,124	109,066	90,871	41,094	45,632
	3,574,016	4,178,541	4,846,802	5,085,258	5,016,499